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13位ISBN编号：9787508648935

出版时间：2015-1

作者：蒋勋

页数：24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内容概要

【内容简介】

蒋勋说：很少有一本书像《红楼梦》，可以包容每一个书中即使是最卑微的角色。我喜欢《金刚经》说的“微尘众”，多到像尘沙微粒一样的众生，在六道中流转。

这次，蒋勋要说的是《红楼梦》里女孩子们的人生、爱情与命运。

两百多年前，《红楼梦》这本书，已经为每一个不同个性典型的女子以及她们的情感命运，书写出安静而宽阔的祝福、深切而宽容的怜悯。

色彩学高手莺儿、公正温和的特助平儿、得体伶俐的鸳鸯、上进好学的香菱、内敛守静的邢岫烟、爽朗男孩气的史湘云、高傲而动人心魄的晴雯、认真做自己的探春、漂亮调皮的芳官、深情女同志藕官、病弱美人柳五儿……这些亮丽动人的生命姿态，何尝不呼应着现代女性的特质与觉醒？

在《红楼梦》一片花团锦簇中，偶略的浮光画面，为蒋勋悉心捡拾起来，细细玩味：有贾母的富贵省悟，有柳湘莲的自负孤独，有石呆子的卑微苦痛，有乌进孝的生存周旋，有秦显家的人际打点……人性试题处处；更有中国结与配色学、界画的材料技法、跳脱文艺营的写诗课、大宅门的管理学……文化逸趣不绝。

在蒋勋眼中，《红楼梦》颠覆了人间秩序，却找到了每一个人内在的心灵秩序。微尘众生，流浪生死，故事都没有完。

《微尘众：红楼梦里的小人物》必然是一次对《红楼梦》的颠覆式解读，这样的蒋勋，这样的解读红楼，我想如果曹雪芹知道的话，一定会引以为知己吧。了解《红楼梦》里小人物的故事，懂得他们的艰难与卑微，能使人在宿命前懂得谦卑，越多看一次，越懂得生命的不忍。

【编辑推荐】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是“蒋勋说青春红楼”系列中最重要的篇章。碎为微尘的红楼众生让我们看到了自己的影子，读懂他们，就是读懂了我们自己的一生。曹雪芹在静观来来去去、碎为微尘的众生，各自有各自的因果，各自要了各自的冤业。《红楼梦》使人在宿命前懂得谦卑，越多看一次，越懂得生命的不忍。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

这次，蒋勋要说的是《红楼梦》里女孩子们的人生、爱情与命运。《红楼梦》作者细细描述一生遇到的许多少女，一起度过荒唐又美好的青春，一起喜悦，一起忧伤。她们虽然“身为下贱”，也都像是前世的知己，也都有“心比天高”的生命尊严。

在《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中，谈了很多青春女性。有作者蒋勋最尊敬的公正宽容的平儿；最心疼的天真单纯的金钏；有刚开始不容易十分了解，后来越读越觉得动人心魄的晴雯；有大方气派、严词拒绝好色老爷纠缠霸占的鸳鸯；有从唱戏转为丫头的藕官，她（他）在舞台上一直演男角，爱上戏台上的女性角色，假戏真做，回不到现实，仍然追求爱恋着女子，她是《红楼梦》里深情的“女同志”；还有漂亮调皮的芳官，像个小男孩，宝玉也喜欢让她男装打扮，还有厨娘的女儿柳五儿，丫头还没做成，却卷进窃盗官司里，身体病弱，令人同情悲悯。

《红楼梦》里有好多丫头，她们在整部小就中占据的分量，被作者描述的用心程度，都丝毫不逊色于主要的贵族小姐们。

附：蒋勋说青春红楼系列装帧设计的巧思：

小编在做好“青春红楼系列”的内文设计和封面设计以后，心情非常忐忑。因为较之台湾繁体版，改变很大，不知道能否得到蒋勋老师的认同。内文由之前的黑白变成了彩色，平装变成了精装，增加了很多清代画家孙温的彩色插图，其中很多图片都是设计师非常用心地从大的场景图中抠出来的，一朵小花、一棵树、一只猫、一个花瓶、一把扇子……没想到蒋勋老师在收到邮件后，很快就回复了，赞设计得非常好，“丽质而具巧思”。

封面设计有繁华的寓意，印金的工艺会让封面从众多的书中脱颖而出。为了完美地呈现蒋勋老师所称赞的“丽质而具巧思”，在纸张的选择上只能用“不计成本”来形容。外封封面用纸高阶超感；腰封是一种质朴之气很浓的纸“木棉”；内封硬壳为了突出文艺气质，选择了带独特纹理的纸“云宣”；打开一本书最先映入眼帘的便是环衬了，好比是一个家的玄关，一种具有丝绵效果的“云龙”最适合了。用领导的一句话说，为了蒋勋，值了。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作者简介

蒋勋，福建长乐人。1947年生于古都西安，成长于宝岛台湾。台湾文化大学历史学系、艺术研究所毕业。1972年负笈法国巴黎大学艺术研究所，1976年返台。曾任《雄狮美术》月刊主编，并先后执教于文化大学、辅仁大学及东海大学美术系，现任《联合文学》社长。

其文笔清丽流畅，说理明白无碍，兼具感性与理性之美。著有小说、散文、艺术史、美学论述作品数十种，并多次举办画展，深获各界好评。近年专事两岸美学教育推广，他认为，美之于自己，就像是一种信仰，而自己用布道的心情传播对美的感动。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书籍目录

自序：微尘沙数，都有未完的故事

- 一、黄金莺
- 二、人型墓碑
- 三、李纨
- 四、贾母与刘姥姥
- 五、栊翠庵喝茶
- 六、刘姥姥放屁怡红院
- 七、惜春的画
- 八、不了情，撮土为香
- 九、鲍二家的
- 十、平儿理妆
- 十一、鸳鸯
- 十二、柳湘莲
- 十三、石呆子
- 十四、香菱学诗
- 十五、邢岫烟
- 十六、史湘云BBQ
- 十七、冬天，一个夜晚
- 十八、晴雯的指甲
- 十九、补裘
- 二十、乌进孝
- 二十一、赵国基死了
- 二十二、探春兴利除弊
- 二十三、大观园与现实世界
- 二十四、假凤泣虚凰
- 二十五、这些官们
- 二十六、芳官洗头
- 二十七、蔷薇硝、茉莉粉
- 二十八、唉！赵姨娘
- 二十九、玫瑰露、茯苓霜
- 三十、柳五儿
- 三十一、秦显家的

结语：雪

附录：本书所写人物关系简表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精彩短评

1、我们好看的小说，精彩的电影，生动的舞台剧，通常第一个留意的也是最后记住的一般只有女主角和男主角。而这本书是另一个视角，打开另一种思维，所有的人物都有血有肉哪怕毫无念白和描写，他们却的确是存在的。离开那些活生生的配角，主角的光辉也并不如此彰显。而在今天，蒋勋先生做了这么件事，他让红楼梦里除了十二钗外的众女子，不论身份或者性格，一个个做了注解让每一位似尘埃般的小人物发出声音。以前看红楼梦从来没有注意到平儿，而看完这本书，平儿硬生生的有了形象。一个细致隐忍温和善良的女子跃然纸上，作为王熙凤的心腹和贾琏的二房两个身份附加给她的包袱，说她在大观园的生活如履薄冰也不为过吧。另外同样的是李纨，我初读时从未留意她醉酒这段，如今看蒋勋先生写才体会到这是她吃了酒感于自身一生孤独所发的癡症吧。一个二十岁便守寡的女子，她的青春也在二十岁便停止了，日子如同她日常所着的黑白灰三色衣服毫无颜色，而能期盼的也只有幼齿小儿一身了。想来也是唏嘘一个个好女子，入了大观园，也只能这一世都守着这个园子过一世。另外一点发现也是看书后才发觉，曹雪芹写这些书一些惊世话语颇有些醒世意味。而情节的安排设定上更是出乎意料但是人情之中。讲宝玉清晨就辞了王熙凤寿宴偷偷出了门，设下了悬念，而后才揭开是去悼念投井了的金钏。看这段被宝玉感动了，他是个万人宠爱的少爷竟然舍弃繁华热闹而去祭奠旧人，不伸张不张扬点了自己的随身香以吊念亡魂。再讲的一个细节也是我前不曾留意，宝玉安慰被王熙凤打骂而气哭的平儿，为她涂抹脂粉用的都是极讲究的细软。翻译成大白话读来听：生气是生气但是人呢总归还是要美美哒。看看看，怪不得众女子各个爱他疼他，宝玉虽然出身娇贵，但是生了副菩萨心肠。看他做的事，讲的话，活生生是如今“万人平等”的典范。其实整个一部红楼梦里不得不提的配角也有刘姥姥，而今谁入了城花了眼，必须拿“刘姥姥进大观园”做个比方显然才是最贴切的。一个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老太太，有着耿直憨厚的老实人本性，受了赏赐也念念不忘要回点自家产的礼给送去。善人自有善福，而现在才读懂了作者跟我们探讨了一个命题：是要锦衣玉食的过一世，如个金丝雀养在好园子里如贾母却烦恼多多；还是粗茶淡饭的过一生，踏踏实实的种地劳作如刘姥姥却不亦乐乎？相信我们也不知道如何选择，命运二字也只能是命运解释了。最后要提一下被书里工笔画给吸引住了，欣喜翻开内页亭台楼阁、花鸟鱼木，更有妙龄女子和青葱红衣少年画的极为细致。不得不夸一下书的纸张，是今年读过的书中摸着最有婆娑质感的，沙沙作响，配合着蒋勋老师的文字是深夜很好的读物。

2、读到蒋勋的第三本品读《红楼梦》的书——《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方才越来越明白了蒋先生的立场和视角，他讲藕官的私密的同性情谊，他用存在主义哲学的思考研判宝玉对死亡的看法。还有，用刘姥姥这个众人眼中的俗物诠释所谓的“不垢不净”——“刘姥姥像是一种颠覆，用她的肮脏卑贱，颠覆了贾府的荣华富贵”。在诸如此类的解读中，蒋勋不再用传统的文学的观点品评红楼，他的立场是个人化的、不成系统的，但又是灵光闪现，自有心得的。蒋先生浸润美学多年，在他眼中，自然对“美”之一字格外敏感，惜春画画，蒋先生就从宝钗的言语中总结出了一堂美术材料技法课，莺儿打络子的配色——大红配黑色、松花配桃红、葱绿配柳黄，蒋先生用野兽派画家马蒂斯色彩观念肯定了莺儿的色彩感觉。平儿在凤姐处受了委屈，宝玉张罗平儿梳洗，蒋先生又从中读出了女儿家们对化妆品的讲究一点儿不输今日欧洲名牌。但是，我认为，他描述宝玉辛苦为平儿张罗时，结尾的一句话更让人感动——他要人世如此洁净平坦。他的眼中，贾母是退休的老董事长，凤姐是在任的总经理，柳湘莲帅酷，薛蟠则是痞子富二代。香菱、邢岫烟都是一道考题，测试大观园人情的温度。探春既是削肉剔骨抗争伪善道德的勇士，又是一派天真死无葬身之地的改革者。玫瑰露、茯苓霜、秦显家的，都是小事小人物，偏生就惹出无限的人事斗争和政治斗争。众多的解读中，你能清楚地看到蒋先生的立足点，他用现代人的视角翻转了《红楼》，每件事、每个人都在我们的时代的眼光中重新书写了自己的面目。只是，还是免不了惋惜与喟叹吧，正如蒋先生自己所言——《三国演义》尔虞我诈，《水浒传》心惊肉跳，只有“大观园留给一清如水的孩子们一片净土”，但是，长大了怎么办？离开这个园子怎么办？难不成还有晴雯的巧手修补残损？抑或像黛玉一般葬了青春？无论以怎样的视角品读红楼，也难免眼睁睁望着黛玉的花冢叹息垂泪吧！蒋先生说：“大观园是象征完美青春的国度，是中国文化里少有的对青春的歌颂”。然而，青春是什么？终究只是每个人心中隐秘的封存的花冢罢了！还不若黛玉的决绝“不让花随流水流出大观园。彻底拒绝大观园外的世界”。

3、三界轮回淫为本，六道往返爱为基。这是佛教的哲学，意思是微尘一样多的众生生生世世都在生死爱欲中打转。《红楼梦》显然是把这种哲学作为生命观的。蒋勋将自己解读红楼的集子叫《微尘众

》，也是承认佛学对于《红楼梦》作者的影响和渗透之深，直接塑造了作者对生命的认识。很多人认为佛教是不食人间烟火的，是避谈性如同人避虎的，其实不，佛学倒是看得很透彻，认为众生的生命特征都是以“淫为本”、“爱为基”的。先说性。《红楼梦》里面讲了那么多故事，无论小姐还是丫鬟的故事，老爷或少爷的故事，基本也都和爱、性相关的。十二金钗的、袭人的、鸳鸯的、平儿的，贾赦的、贾琏的、贾珍贾蓉的，更不用说贾宝玉的，甚至，连修行的妙玉也有几分不清净心，控制不住地生出性意识。性对每个人的影响，就像花“袭”人，是一种的自然的牵引力。发生在贾家这个世代大家族的故事，姑娘们的命运都是“原应叹息”（贾元春、贾迎春、贾探春、贾惜春），十二金钗的故事也都是寓含悲剧的故事。她们的遭遇仿佛就是《红楼梦》的故事梗概。而主导姑娘们命运的，竟无非是男权社会的“性”关系，嫁给谁就是什么样的命运……大观园里那些侍奉主子们的丫头、唱戏的芳官藕官们，比这些姑娘更不独立，她们被谁看上就会活在什么诱惑或阴影中。蒋勋在《微尘众》第二辑中说到很多丫头，“晴雯、鸳鸯、平儿，还有跳井自杀的金钏，被人口贩子拐卖的英莲，厨娘的病弱女儿柳五儿……一个个故事读下去，恍然觉得‘葬花’”讲的是所有少女的命运。晴雯是侍奉贾宝玉的，最后被诽谤勾引主子而死；鸳鸯是侍奉贾母的，被老爷想要强行霸占；平儿是跟从王熙凤的，没有一点性自由；金钏是侍奉王夫人的，被栽赃勾引宝玉而死；英莲自幼没了父母，长大后哪个男人要了她，她就是谁的，最后成了最喜新厌旧的薛蟠的；柳五儿要嫁给谁，没有自主权：她们的性自由都被剥夺了，其他人身自由就更谈不上了。丧失自由是生存的悲剧，丧失性自由是文化的悲剧。对于女人而言，没有性自由，就没有了选择权，就没有了真正的尊严，也不会有真正能去把握的爱情。诗人林黛玉用她标志性的葬花的祭礼，总结了《红楼梦》的女“性悲剧”。而书中男人们的性，仿佛如动物一般，许多都是双性恋，只要有看上的，无论男女，都可任“性”妄为或私下苟且。混世魔王贾宝玉和呆霸王薛蟠，一个多情，一个滥性，倒像是佛语中“爱为基”、“淫为本”的具象化。从他们评价女儿的词，就可以看出一个是完完全全的爱，一个是完完全全的性。离开了性，就没有了《红楼梦》呢。色即是空，贾宝玉后来看透。再说生死。蒋勋在《微尘众》第二辑中认为贾宝玉对死亡的观点，是世上最好的文字，是很哲学的：“我此时若果有造化，趁着你们都在眼前，我就死了，再能够你们哭我的眼泪，流成大河，把我的尸首漂起来，送到那鸦雀不到的幽僻去处，随风化了，自此再不托生为人，这就是我死的得时了。”贾宝玉怜惜花冢，厌憎禄蠹，譬如贾政贾雨村读书为了做官（强权者）的士林众生，谁劝他读书上进，寻个好前程，他就逆反，但是若没有贾家这个大家族后盾，宝玉享受荣华的生计都成问题，也只能是个刘姥姥外孙板儿的状况。生为人，就得遵守人的游戏规则。不成为强权者，就会像贾雨村刚出场一样落魄。贾宝玉极度真性情，不喜欢这种必须遵守的主流价值观，不想做禄蠹，就想到远离，想到了死。蒋勋把“文死谏”，“武死战”的官僚，比为“人形墓碑”。贾宝玉却渴望的是另外一种死亡，对应的也是另外一种生存的价值追求。是什么？情。眼泪。否则宁愿不要托生为人。最后说不了情。宝玉对很多人有不了之情，最深的是黛玉，次则是一干小人物们，晴雯、金钏、秦钟、蒋玉菡等。金钏死了，他偷偷祭奠；晴雯死时，他去陪她……每个都是他心中刻骨铭心的人物。最后黛玉去了，他也生无所恋，入了空门。人生前半生是度过，最后是看破。中间上演的是无数个不舍。《微尘众》第二辑说到贾宝玉如何祭奠投井惨死的金钏。一个只值五十两银子的丫头。她仅仅因为一句玩笑话，就被贾宝玉的母亲掌掴，对于重名节的古代女性，生命和名节一样重要，名节没了，生命也就没有价值了。但是贾宝玉对她有不了之遗憾，背反传统蔑视生命的人情世故。什么是社会？社会就是由一个个人物组成。每个人物都有同等的价值、尊严、自由，无论男性、女性，都不应该是薄命的。这就是《红楼梦》的生命观。人生不了的，只有情。其他的有形，都会随着生命结束。

4、《红楼梦》总是怎么读都读不尽的意味深长，曲径通幽处又是一片天地，一个只出现了一次的小人物，一个连名字都不曾留下，也不知未来结局为何的无名小卒，一个湮没在大观园繁华盛景下转瞬即逝的小细节，就是这样的细枝末节被曹雪芹精心灌溉着，其中蕴含的真意让人再读时忍不住热泪盈眶，心旌神驰。《微尘众》的第二部有个极美又充满忧思的主题，拼命挽留而又留不住的青春。大观园是一方净土，护佑着一群无忧无虑的青少年，他们在其中吟诗作对，赏雪踏梅，就连嗔和恼也透着股意气奋发的劲儿。贾宝玉是不愿意长大的，他拒绝面对长大后要面临的现实，也不愿意他身边的女孩们吃苦受累，对于贾宝玉来说，她们是他的同伴与知己，是想要沉溺的仙境。以前读林黛玉的《葬花词》，有感于那句“质本洁来还洁去”，当时只是默默心折于她的高洁与孤傲，未曾想她的花冢也是自己的坟冢，园子里的水是干净的，在水里的花也是干净的，但这水总要流出园子去，园子外的水还能是干净的吗？所以林黛玉将落花埋到土里，日久化了，倒也干净。她也不愿长大，如果长大意味

着无可逃避的惨烈，她宁可将生命停留在长大前的那一刻，这是怎样的决绝！这种痴，谁人能了解！蒋勋说大观园中的花冢是每一个长大的成人心里藏着的青春的角落，这样的解读叫人心动不已，不管以后的自己变得多么世故和心思复杂，那花冢就像是曾经的梦想和坚持，辛酸中也饱含着积极的意味。探春虽出身卑微，但不影响她对生活的憧憬，她举办诗社，大兴改革，不妄自菲薄，也不骄纵野蛮。真应怜的香菱来到大观园，结识了一群好姐妹，这段读书作诗的日子是她人生最舒展的时候，只是她终究无法永远在此避难。大观园中的少女们是“珍珠”，那如赵姨娘之流就是“鱼眼睛”了吗？我们也许不喜欢这样的角色，读到也禁不住要撇撇嘴，但这样一个在大家面前都讨不了好的人未必不让作者关切。“赵姨娘写得真好，因为痛苦，作者对她如此悲悯。”蒋勋如是说道，她的怨和恨积攒了多年，坏也坏不到根子上，这种可笑的背后，隐藏着作者深深的怜悯之意，赵姨娘的身影其实并不让人感到陌生。大观园是青春的冢，这种悲怆和惨烈动人心魄，读罢还久久回荡着。

5、《红楼梦》全书出现了400多个人物，除了贾史王薛里这些主角，曹雪芹对很多小人物上的刻画更加精细活泼，而蒋勋老师的《微尘众》，更是回到文本本身，似讲述故人琐事般将这些芸芸微尘深刻解读，于细节处见人性点滴，更加丰满立体，充满人文主义精神。在《微尘众》里，没有解密和评判，也没有比较和猜测。蒋勋老师以一颗平常心观察红楼中最微不足道的人物。每个微小如尘埃的角色他都看在眼里，从人物心理分析，到内在性格的养成，到情感世界的描写。这里既有丝毫不逊色于贵族小姐的丫头晴雯、莺儿，也有梨香院虽年幼却经世事的唱戏的“官儿们”，还有身份低微的农户乌进孝和下人赵国基……他们看似微小，在整部小说中占据的份量举轻若重，曹公对这么多小人物生动的描写串起了《红楼梦》这部血肉丰满的鸿篇巨著，而蒋勋老师用最平实易懂的语言解读，给人以不同的温度。《红楼梦》十年增删，是为表达最真实的人性成书的。曹雪芹描写的普通人，是正邪两气相生的那些人，只是借贾雨村言，传递作者对世间爱恨情仇深深的悲悯。蒋勋老师对所讲述的《红楼梦》中的人物更加真实和包容，是最贴近曹公笔触的。记得最初看《红楼梦》，只喜欢宝黛，讨厌的是贾环和薛蟠，一个猥琐，一个霸道。贾环虽是贾府的少爷，因为庶出的身份，连仆人婆子也不把他放在眼里，特别在是母亲赵姨娘尖刻粗鄙教育下长大，亦变得自私丑陋，狭隘卑微；薛蟠则是可恨又可怜，其父早逝，母亲薛姨妈宠爱他的方式是一味的纵容，从打死冯渊抢走英莲，到碰上柳湘莲这颗钉子才有所顿悟。这些曾经看似恣睢龌龊般旁枝末节的小人物，是要有一定的人生阅历，才能读得透彻。就像蒋勋老师曾说，自己越读《红楼梦》，越不能说究竟最喜欢谁，最讨厌谁。仔细回味，这些小角色在今天我们的身边依然存在，而每一种解读都有其价值，不管读出什么，都与我们的心态有关。评价一部小说的好坏，最根本的一个原则就是“好看”，要有让人读下去的快乐，《红楼梦》真是一部好看的小说，并且在20岁、30岁、40岁领悟到的精华不尽相同。小时候看《红楼梦》，每次看到对生活细节和无关主线情节的描写都会跳过去，现在再读，才真正会为软烟罗的雨过天青色着迷，为“不了情撮土为香”潸然，蒋勋老师的《微尘众》更像是《红楼梦》的一个导引，带领我们读出不一样的红楼梦中人。

6、文/友竹近来读到蒋勋的《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心里特别欢喜。因为从前读过的红楼梦研究文章里，常常充满了对各个人物、各种现象的强烈批判，再不然就是按照某些说不过去的分类法统统给人贴上标签。这种做法往往让读者来不及思考就顺着评论者的思路把《红楼梦》作者想表达的丰富内容给单一化了，被这种评论充塞的头脑恐怕也不会有反复品读一本书的念头吧。蒋勋说，他很喜欢读红楼梦，且每次读都会有不同的体悟，这应该是他能够信手拈来作成此书的一个重要原因。《红楼梦》里描绘了很多人物，最耀眼的当属大观园里那些十五六岁的少男少女。尽管他们的身份地位不同，从尊贵的少爷小姐到伺候他人的丫头、书童，甚至同为丫头也有大小之分。大丫头都是有些身份地位的，比如本书讲到的司棋大丫头，她负责侍候迎春，同时也被小丫头莲花儿侍候。所以，她才能支派莲花儿去主厨柳嫂子那儿胡闹。丫头里有温婉和善的，也有心气高傲的，当然还有出于私人利益争夺而不惜盘算、牺牲别人的。她们在大观园里日复一日地尽着自己的本分，有辛勤付出、有欢声笑语、也有斗气争执。相比要侍奉的主人，她们的喜怒哀乐表现得更直接和纯粹。袭人是温婉可亲、任劳任怨的，只求有朝一日被宝玉收了做妾；晴雯遇到不顺心即刻爆发，完全不因自己的身份地位低就逆来顺受，她时刻做真正的自己；如花似玉却体弱多病的柳五儿也眼界不俗，她敢于拒绝收入可观的账房儿子追求，最后被报复还差点儿丢了性命；还有抵死不从霸道好色老爷贾赦的鸳鸯…相比《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中对秦可卿年轻而逝悲剧的分析，可见作为奴婢的丫头们虽然地位相对低贱，但多少还能让众人知晓自己的好恶，并在有他人庇护的前提下坚持自己的想法；可是作为贾府尊贵华美的儿媳，秦可卿受了公公的侵犯却只能在无人知晓的情况下屈辱地自缢。我们不知道贾府那些高高

在上的主子们在尽享荣华富贵的表面下究竟掩藏了多少屈辱和悲哀，但是我们知道王熙凤生日当天，丈夫的所作所为让她尝尽了痛苦的滋味。王熙凤这个出身豪门又嫁入豪门的女人是何等的骄矜自负、得意傲气，却也免不了因丈夫的偷情而伤心，并不顾颜面地对同丈夫发生奸情的鲍二家的撕打叫骂。蒋勋说“不相信因果，逞能要强，就会有报应等着”，这不仅是在说王熙凤，也是在说想尽办法除掉柳五儿母女、报复芳官的那帮人吧，莲花儿曾经因柳嫂子不给司棋炖鸡蛋的事说了极难听的话，蒋勋评说“丫头们如此口齿伶俐、得理不饶人，当然不会知道，生命后面还有何等的难堪等着自己吧”。是的，如果人人都到了宝玉那般境地，对待名利不争不抢，对待每个无辜的生命单纯善良，那么人间就不会发生悲剧了。可是，每个生命都如此不同，他们并不绝对的善，也不绝对的恶，更多的是纠葛在不同的因果里遭遇痛苦，感受空虚。像王夫人一心怀疑丫头们会勾引带坏他的儿子宝玉，先后有两个丫头因她而屈死；像邢夫人对自己丈夫一味奉承，无形中做了丈夫耽误众少女青春的帮凶；像赵姨娘，像夏婆子，还有那些做了唱戏女孩们“干妈”的婆子们，她们看似强悍的生命里其实充满了怨恨和妒忌。所以，你能说她们不卑微可怜吗？这些生命在变成“鱼眼睛”之前究竟经历了什么？无论如何她们也是从少女一步步长成的，从珍珠到鱼眼睛的过程究竟是个人的修为还是周围环境使然？作者对这些生命充满了悲悯，她们的痛苦和挣扎他都看在眼里，但是他不肆意评判，他只是详尽地写下来让人们看，至于读者认为这是警示也好，是无奈的感叹也罢，只由读者自己去想吧。

7、看蒋勋说红楼梦，才能深刻体会读多少遍红楼都不会厌倦的感觉。其实蒋勋对红楼梦的看法从来都不客观，他不考据，也不赞同很多红学家的观点，但就是他这样一遍遍讲述着这些青春的故事，反倒令人觉出红楼的美来。这也是符合蒋勋的美学观点的，红楼里的一个梦，各人的一场生命的体验。很多故事其实早就读过，很多大观园里的女子的命运都了然于心，但不免有些自觉不重要的角色，忘记了他们命运的始末。若是没有细细的读上好几遍，恐怕有些不曾注意到的细节其实影响了对一些人物的看法。红楼梦里的人物性格各不相同，真看了蒋勋的描述，才觉得以前用刚烈、柔弱等一系列形容词来分门别类着实肤浅。其实每个人的性格都很难用一个词去完整描述他的性格，哪怕像刘姥姥这样的粗鄙老太，也有精明细腻的一面。有一些人，因为太微妙，其实并不会特别留心，比如赵姨娘。她是个恶的角色，但若不细思，很难感觉到她的可怜。但若非这些微妙的存在，大观园又要怎样去平衡。不见小，何以见大。书中一段提到宝玉对生死的看法，几乎可以拿出来单独命题，做一段议论。宝玉是红楼现世的救赎，他与生死往往是离得最近的。他谓死的得时，便是你们哭的眼泪流成大河，把他的尸首漂浮起来，送到那鸦雀不到幽僻去处。往后也不要托生为人。所以他对身边之人的死，也更怀怜悯。他为丫头金钏焚香纪念，避开王熙凤的生日，诗社聚会，独独来到幽僻之处来纪念这一缕亡魂。他的大爱，也是曹雪芹的大爱。很喜欢蒋勋在最后一篇中写的话：每一个最世俗鄙吝的人，心里某个角落还有一个“花冢”。不论是这红楼梦中的谁，心底都有一处柔软，都有一处自己的所爱，哪怕被自己遗忘，它都会在那里，也许会在不经意间提醒你，这是活过的证明。如果不是一个有耐心，愿意将红楼梦翻来覆去认真读上几遍的人，看蒋勋说说红楼梦就是一个很好的选择，这一个个青春的故事，构筑了一个独特的世界。蒋勋的好处，是将一部长长的巨著抽取出来，仿佛在读一篇篇短篇小说，各人的来处与归去都看得清晰明白。将这些微尘众们放入现世之中，由他们演出一幕幕精彩，哪怕悲戚、炎凉，也是一抹生命之光。

8、从尘埃处看人情世事读《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by烟波浩渺1980这是我今年读到蒋勋的第四本书了，他的风格依然是说理流畅优美，朗读起来带有韵律的之美，品味文学之味更添细腻，同时观察事物细致，都是以小见到，从尘埃处看出人情世事。尤其是解读《红楼梦》这部谜之书。蒋勋的的解读并没有去关注什么考据、版本的问题，亦不没有去研究曹雪芹的写作方法“草蛇灰线、伏脉千里；一声两歌背面傅粉”什么反讽、谐音、映衬等等，作者只是拿出来一个人物、一个事件和一件物事来解读如文中的赵国基、五儿；探春改革；蔷薇硝、茉莉粉。曹雪芹将心中所有的谜题都放在书中，让人去解谜，所以会说：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知人见事，因物由人，蒋勋就是把《红楼梦》中最细枝末节的事情挖掘出来，不漏过每一个出场的人物和物件。这就是蒋勋解读《红楼梦》的特色之一。就拿赵国基来说，总共在原文中出现了一次，十几句话带过，他的出现只为了印证三件事的出现：一、探春做主事要处理的第一件事情，关于“舅舅”丧葬费的数目，到底是按照家生子的标准：二十两银子；还是按照外来人的标准：四十两。这样探春上任需要接受的第一个考验，也是很关键的事件。处理不好此事不会让手下人信服。二、赵姨娘想通过此事让自己姑娘拉扯下自己人，因此大闹其办公场所，让探春里外难看。三、赵国基舅舅的身份，是个让人可以琢磨的话题，反映出一个问题：家生子的奴仆在贾家这样的豪门大户，没有任何地位可言，就是少年们的奴仆、随扈，姑娘小姐少爷

不会承认他的舅舅身份。蒋勋便是通过赵国基这个人物简单出场带出了一篇详细的文章，分析了他出场的原因，用处、以及《红楼梦》作者本意想表达的，都用自己解读方式放大出来，让读者一一体会这部作品中每一个出现的人物。类此出场的人物还有：秦显家的、石呆子、乌进孝、柳五儿。尽管他们出场的戏份少的可怜，蒋勋照样是分析的里里外外，头头是道，读起来颇有趣味。《红楼梦》中把“金”这个字送给了心灵手巧的几个人物如：鸳鸯（姓金）、莺儿（黄金莺）、金钏儿。鸳鸯作为董事长助理，管理贾母饮食起居，私家财产井井有条，凡是贾母的问询有问即答，一起打麻将时会让人放炮给贾母胡牌，讨得众人都开心。莺儿是薛宝钗的大丫头，擅于编结络子，擅长配色：大红配黑色、松花绿配桃红，葱绿配柳黄，完全一个手工达人的形象。蒋勋把这些在“又副册”出现的女子，这些地位最为卑微的人物，一一拿出来点评，让人不能忽视《红楼梦》中出现的每一个人，在他们的身上，通过蒋勋的文字，让我们读到个人有个人眼泪、欢乐、还有苦痛。例如心比天高的晴雯。在梨园戏班的芳官、龄官。《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这本书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装帧精美，说这话真是不夸张，每个章节都会有青绿红的红楼梦人物画装点，每篇文章开始都有典型的中国花鸟画做装饰，优美的文字，配合中国风的装扮，分外为美学加分，只是看看里面的图片也能感到浓浓的红楼-梦的繁花似锦的感觉。本书书页色调亦浅绿为主，目录延续竖排格式，章节的开头简单介绍同样是竖排。牵牛花的装点应该是有用意的，这种在路边常见的，早晨开放午间闭合，周而复始，年年青绿花开，无人种植，年年无休开放，像极了蒋勋在书中用笔多解读的：丫头们、各种“官”们，虽然卑微如尘，但是照样活色生香，虽然没有未来，但是照样活的坚强，繁华落尽，物是人非事事休，这梦解不完，这谜值得说了又说，让我们看了又看。2014年12月13日星期六

9、好像很小的时候，我看作品，就不太爱主角，比如看《水浒传》，我最关心的不是梁山好汉，而是潘金莲，看《红楼梦》，我对主角都不太喜欢，最爱的是湘云和小红。看《飞狐外传》，最关心的不是胡斐，而是那个叫春花的爱上福安康的可怜女子……看这本书，总让人想起以前看过的电视剧《红楼丫头》，那本书不写宝黛爱情，着眼的是宝玉与他房里的丫头们的故事。但宝玉的那些丫头在红楼梦里其实还不算小人物。有时候他们甚至比小姐们的戏份还多。这本书里记载的这些人物，可以真正算是微尘了，因为有些人物，比如赵国基，即使看了几遍红楼梦的读者，都不一定记得这个小人物——他是探春的亲舅舅。红楼梦里有着许多繁星微尘般的小人物，像恒河沙数，在大观园这个大浪里，翻滚浮沉，一个浪花，一个漩涡，就此消逝无踪无影。但蒋勋，试图去探寻他们的前世今生。那个赵国基：“赵国基的相貌，常常在我脑海中盘旋，但没有任何一本红楼梦的插图可以找得到他，然而，他在任何一个社会都不难看到吧：在豪宅大楼警卫室一角的管理员，在街道上清晨扫地的清洁工，在学校里替大学生擦桌子的大伯；在“中央研究院”的老年工友，头发花白，看到年轻博士毕恭毕敬，弯腰行礼。像赵国基，一见到少爷贾环出门，立刻站起来。”寥寥几笔，蒋勋的悲悯之心立现。他觉得赵国基其实是很可怜的，年轻的探春掌权，为了立威，先拿自己舅舅开刀。那个年轻的，觉得自己的母亲总在拉自己后推的探春，是无法思考赵国基的苦，一个世代家生子卑贱奴隶的苦。这种领悟，只怕要等到探春很多年后，自己受过苦才会理解。作者随即又写道：“赵国基其实也可能是我们自己，贫富，阶级，尊卑，荣辱，我们在许多因果里生活着，一世一世，扮演不同的自己。”那个叫五儿的姑娘五儿生的美，生的稍微好点的女孩总有些念想，五儿的念想并不过分，不过是想进暴雨房做丫头，但却因着一瓶玫瑰露和茯苓霜，好好的女子被冤枉成贼，还被关了一晚。让心高气傲的他又羞又愧。后来五儿到底如何，因为书未完，高鹗估计压根忘了这个人物，所以我们不得而知。这是高鹗和曹雪芹最大的差别，高鹗是戏剧性的写法，只在乎主角。但曹雪芹却是参差的写法。我觉得曹雪芹是绝对写不出那样洞房花烛夜，黛玉烧诗稿，宝玉掀开红盖头，不是黛玉而是宝钗，因为实在太戏剧了。而不像人生了。正是因为曹雪芹有大悲大悯之心，所以写出了这些微尘们，对爱情和自由的热烈向往与追求。让中国文学第一次走出贵族阶级的投影，以独特的个性、人格力量进入艺术典型的画廊。而有着悲悯之心的蒋勋，也将视角放到了这些小人物，告诉读者，这些几乎被你们忘却的微尘也有他们的爱与痛。

10、一部《红楼梦》，不止是写出了王孙公子叹无缘的命运起伏，更写出了许多时运小人物的笑月泪。第一次读红楼的读者，往往沉浸在四大家族的豪门权贵的奢靡生活中不能自拔，第二次度红楼的时候，也许你会被那些精美的诗句所吸引，并背诵下来，处处引用。但当你记不得是读多少遍的时候，也许你就会被那些起初被豪门权贵光芒遮盖的小人物所吸引，而他们命运的起落也许才是作者的本意所在。红楼梦写了四百多个有名有姓有血有肉的人物，有的占上几页篇幅，有的甚至寥寥几行，但一个鲜明的人物形象跃然纸上。作者从来不着急去描写一个结局，而是把生命的所有横切面冷不丁地扔

到你面前。也许你一开始会被华丽的外表蒙蔽，但久了，你就会发现，原来华丽的外表之下有着更多或高尚、或卑贱的生灵在蠕动。蒋老爷子对红楼可谓爱之深，每一次玩味，总能发现新的线索，总能看到不一样的东西，而后就停下来，细细去研究打磨，去刨根问底，去梳理宏大的盘根错节的关系，让每一个隐藏在小说中的小角色发出它该有的光明。读红楼四大家族，我们看到的豪门权贵的由盛转衰，这影射了当时的社会大环境。生活其中的王侯将相的所作所为则成为四大家族没落的罪魁祸首。那些小人物，似乎就是我们，无权无势，生活在最底层，但也有自己的打算，有自己的幸福，有自己的期盼。他们并没有被四大家族和王孙公子的光明所掩盖，相反，几百年后，被越来越多的红楼爱好者打捞上岸，在阳光的照射下，越发显得光彩夺目。无论是红楼家族之中的那些又副册上的丫头，还是婆子，家生子，没有他们，就衬不出世家大族的气派。没有他们的眼睛和嘴巴，我们也看不到豪门贵族生活的奢靡程度。蒋老爷子痴迷红楼数十年，并将其读红楼的收获写成书与我们分享，实在难能可贵。有人说，一千人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许多人说的是每个人有自己的主观判断，有自己的立场和准则。而我看到的则是首先要有像哈姆雷特这样经典的人物形象，这样有价值的文学作品，才可能产生那样价值。红楼即是如此，因其无法估量的文史价值，让我们每个人每一次读起，不同的年龄读起，不同的人群读起，都会有不同的收获。这是文学最伟大的地方。红楼小人物其实并不渺小，每一个人单拎出来，都可以是一段精彩的故事，一出活生生的话剧。他们代表了芸芸众生的面相，豪门权贵盛衰有时，但小人物会永远存在。

11、N年前我的一位语文老师就在课堂上讲过，读书要多靠自己阅读理解，少看别人的分析，少吃别人嚼烂的馍馍——话虽如此，这世界上嚼不碎难消化的大部头实在太多了，虽然说这么些年读下来，我的消化系统功能也算有些提升，但要光靠自己一个人就把它分解吸收干净，臣妾实在做不到啊。毕竟，很多东西如果你没有经历过、很多方法如果你没有学习过，就靠一个人闭门造车，要自创相应的工具和眼界去恰当的解析，以区区一个人的人生根本不够用。所以经常多看看别人的阅读理解、分析评论，看看别人是如何烹饪进餐的，对自家的厨艺和吸收是大有好处的，尤其像红楼梦这种古书，作者写的太含蓄，一个人一辈子的辛酸苦楚，压缩在几句话甚至几个字里面就了账，没有相应的人生历练或是社会学知识的人，要想正确地解压缩，简直就是不可能的任务。哪像现在的通俗小说，角色的心理斗争描写恨不得大战三天三夜，生怕读者看不明白。而蒋勋的这本就是一种比较好的解压缩形式，在红楼梦这本巨著的诸多分析中，他钟情于小人物的境遇，把一众丫鬟、仆役、管事、戏子等“下人”的经历和处境，动机和心态，分析了个通透，把小人物的辛酸与苦难，孩童的天真与无奈，描绘得真切。虽然红楼梦这书我以前也读过两遍了，但那时候连主线都吸收不完，哪体会得到这么多分支剧情的深意。大观园的权势主人，在外面的封闭的权威社会这个更大的大观园中，仍然不过是身不由己的小人物，而被锁在园中之园里面的一众微尘，其境遇之无奈，更是苦楚得刻骨铭心。现在想想，我老师之所以让大家多靠自己理解，很可能也是因为那会儿的语文课本里的所谓“阅读理解”都是些拿散文抠字眼来臆测作者心境的蛋疼事情，比如这里为啥重复用了几个形容词，这里为啥写天是蓝色的，诸如此类，呸呸呸，至于从小说的角色行为理解其动机，处境，心情这种更有价值的现实博弈的模拟，却少之又少。语言文字，终究是为沟通而存在，比起独角戏的散文，多角动态博弈的小说更为我们所喜爱，并非没有道理，我们要通过故事去体验我们没有机会体验的别样人生，我们要通过角色去理解和我们不同处境之人的心情，而真性情，真风雅，真慈悲，也就在对这些看似俗而又俗的故事的体验与理解之中。所以，拿起这套餐具，让我们一起来分食这满纸的荒唐言，痛饮古往今来的辛酸泪吧，此时此刻，我们都与微尘同在。

12、佛说微尘众。即非微尘众。是名微尘众。我喜欢《金刚经》说的“微尘众”，多到像尘沙微粒一样的众生，在六道中流转。很少有一本书像《红楼梦》，可以包容每一个书中即使最卑微的角色。——蒋勋少时读红楼，喜欢里面姐姐妹妹的热闹、雪中吟诗的兴致、句句读来口齿噙香，那是一个远离世俗充满真善美的天堂，故喜读前八十回，只读出一片繁华。年岁稍长，再读红楼，慢慢品出一丝繁华背后的悲凉来，封建大家族的摧枯拉朽摇摇欲坠，如“一袭华美的袍，上面爬满了虱子”。在蒋勋先生悲天悯人的笔下，微尘沙数的红楼梦小人物一个个鲜活起来，一出场就死了的赵国基，引出赵姨娘和三姑娘之间的矛盾纠葛；寥寥数笔带过的农户乌进孝，侧面反映了封建贵族对农民的残酷剥削；小小一段石呆子的故事，把官场老爷们的卑劣嘴脸刻画得入木三分。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一千个人眼中有一千个红楼梦，而蒋勋先生看见的是命如蝼蚁的小人物们的悲欢离合。看这本《微尘众》，越发惊叹《红楼梦》的草蛇灰线，伏脉千里，心灵手巧的黄金莺、公道平和的平儿、尽心侍奉老太太的鸳鸯、个性强烈的芳官、命途多舛

的香菱 这些我以前不曾多加留意的人物，一个个跃然纸上，各有她们各自的可爱之处。蒋勋先生说，《红楼梦》使人在宿命前懂得谦卑，越多看一次，越懂得生命的不忍，没有绝对的对错，只是命运与性格的宿命悲剧。世法平等，也许，曹公在下笔之时，也是怀着悲悯之心，所以他的笔下没有批判、没有指责，只是用白描的手法写出一幕幕悲欢离合，写下走向宿命结局的无奈。

13、“蚁族”是一个新的名词，却是一个久远的存在。无论何时或者何地，只要共产主义尚未实现，那么就永远有这些值得被关注却始终被忽略的人物。曹雪芹并不如此，这正是他的伟大所在，也正是《红楼梦》的伟大所在。同《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1》一样，蒋勋仍旧把目光放在了那些常常被忽视的小人物身上。所谓的“小人物”，一是作者着墨不多，二是身份较为卑贱，三就是不被读者所注意。虽说着墨不多，但作者给予了其与“大人物”相同的笔力，心中无贵贱地写来，就像一幅对生活的白描，角落上的人居于次要地位，却又不可或缺，否则画面就不完整不舒服。我喜欢《红楼梦》，自己也记不清究竟看过多少遍，但是我更喜欢看诸家对于《红楼梦》的分析，因为就我自身的浅薄鄙陋是不足以理解《红楼梦》所要说的种种（当然，这许多的关于《红楼梦》的解析中有许多牵强附会和过度解读，但是，没有办法，我统统喜欢看）。而专门写《红楼梦》里的小人物的，蒋勋是我读过的第一人。就像电视剧里总也要有许多的配角，有的甚至没有一句台词，却仅仅是一个站立、一个表情就可以让人动容——那是好演员；故事里也要有配角，仅仅是一个外貌描写或者一句话甚至只是通过别人之口所了解到的一个名字（就像刚出场就被打死的冯渊），就让人无法忘记——这是好作家。

《红楼梦》里配角几十个，却个个鲜明。这次的“微尘众”里面有两个让我耳目一新的解读，也是我从未曾注意过的地方，其中一个让我久久无法平复心情的就是蒋勋对于李纨的解读——《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第43页，蒋勋这样写道“这一段再看下去，作者委婉地透露了李纨的手在平儿身上的抚摸探索。作者不是直接描写，而是通过被李纨‘揽着’的平儿忽然说了一句：‘奶奶，别只摸的我怪痒的。’李纨这一天的放肆任性在这一句话里被看到了。接下来李纨又说：‘暖哟！这硬的是什么？’一句话让细心的读者心领神会，李纨的手摸到平儿身上哪一处了？”读完这一段，我整个人就像傻了，这些话分明是记着的，自己却从未想到过这些。原来此处清淡的描写竟然还大有深意，竟然是窥探李纨内心的一个带洞的窗纸。另一个是乌进孝来宁国府的片段。这段是我们都熟知的，因为被选进了中学课本，都是当做课文一句句分析过的，只是这分析就如蒋勋所说的那样——“《红楼梦》这张佃农过年交租的密密麻麻的账单，就成为极受重视的文献，被当时的文人学者不断重复引用论述，用来证明封建社会贵族大地主对农民的欺压剥削。因为这一张详尽的田租账目，《红楼梦》一夕之间似乎变成了阶级革命的先知先觉者。”课文分析是被深刻地印进脑子的，但是我更喜欢蒋勋所说的《红楼梦》的精彩正是它守住文学的本分，只呈现现象。作者并没有想在其中赋予文学可以判断一切事物的权利，他的态度只是呈现而非僭越，他是在客观地描述，而非主观地评判。所以，这也才是《红楼梦》中有这么多小人物，而这些小人物又这么好看的原因之所在。蒋勋的分析算得上好看，但他的行文总爱用“……吧”，我不喜欢。

14、这是蒋勋先生《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系列的第二本，在此中他仍然专门着眼于《红楼梦》中那些不足道的小人物，不经眼的小事件，剖析它们背后因缘际会的故事以及悲喜交集的情感，从其中看人所未看，发人所未见，读来别有一番意趣。蒋勋先生认为，《红楼梦》是作者在回忆着生命里的许多往事，啼笑皆非，悲欣交集，而这正是通过一众小人物来实现的，正是他们串起了整部小说，并作为绿叶衬托起那些红花主角们的精彩。那个门子只出现过一遭，但正是由他之口报出了四大家族的烜赫，而他之后“被充发”的命运又显现出贾雨村的丑恶嘴脸；赵国基这个人一出场就只是一个死者的名字，但正是由他而起的风波引出了贾探春协理大观园的一段大情节来，从而表现了她精明能干的管理才能；邢岫烟在大观园中的捉襟见肘让人感到的不是寒酸而是心酸，但由她的穷蹙而衬托出的恰恰是薛宝钗的大气与体贴……蒋勋先生认为，作者对自己书写的角色，若没有同情，没有关心，大多很难深入写好一个人物，而他也正是带着深深的同情与悲悯在解读这些小人物与小事件。赵姨娘在书中多以负面形像出现，满心的怨愤憎恨，为人尖刻鄙俗，但他却认为赵姨娘恰恰是曹雪芹非常费心写就的一个人物，而且可恨之人必有可怜之处，她大概是因为不能伸张自己的主意而时常心怀怨恨，而且我们每个人身上可能多多少少都有些赵姨娘的影子吧。当赵姨娘因为娘家兄弟赵国基的丧葬费问题而大闹探春的办公室，探春对于她的一番辩驳，有人认为探春做得有理有节，而有的人却认为探春冷酷无情，而蒋勋先生从中更多的读出的是探春长久以来对赵姨娘每每生事的悲愤和对自己出身无从选择的无奈。在林之孝家的驱逐柳五儿母女一节中，很多人都会因为对柳五儿的同情而对秦显家的打嘴现世的那些作为感到拍手称快，但换作我们，又会如何？更为关键的是，蒋勋先生对这些情节背后错

综复杂的人事派系的梳理，则让我们了解到在中国人的世界里确实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我们或许可以这样认为，蒋勋先生为我们解读的《红楼梦》，是他所读出的《红楼梦》，他带着一种同情与悲悯来审视其中那些不起眼的小人物，多了一分人生的理解，多了一分人性的温暖。而最为重要的是，他由此教给我们读《红楼梦》的最重要的方法，这便是情境代入——我们在读这本小说时，要注意思考每一个人物行为背后的深层原因，透彻的了解他（她）为什么如会此，对他们多一分理解与宽容，多一分同情与悲悯，而且也必须设想一下如果是我们自己面临那样的处境又会如何，如此以来，我们便可以对每个人物都有自己独有的理解，便可以从《红楼梦》中读出自己的感悟，甚至从一众人物上映照出自己的人生来。所以我认为，一部成功且伟大的作品往往就是因为能够引发读者的强烈共鸣，引导读者深入地思考自己，更加清醒的认识自己，更加深刻的理解人性——这恰恰就是《红楼梦》之所以能够成为长盛不衰的经典名著的原因所在！蒋勋先生的解读让我相信，《红楼梦》是每个中国人都值得用一生去细细品读的一本书，而且只要我们带着同情与悲悯的态度去细读深读，都可以从中读出自己独有的一分见解，从中读到自己的人生来……

15、关于《红楼梦》，已经有太多人研究，太多种说法，连流派都多得让人咂舌。我常常想，只是一本书而已，竟然能让这么多人研究这么多年，而依然觉得意犹未尽，仿佛一座宝库，从一问世就开始被挖掘，一直被挖到现在，依然有争议，有话题，还真是不朽的名作。但说到底，除去那些严谨的考证，对于文学作品的看法，本来就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俗话说：“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所以，不管怎么说，只要能说出自己的独特见解，能引起读者的共鸣，那就是好文章。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很喜欢蒋勋写关于《红楼梦》的“微尘众”系列。这个系列目前出版了三本了。看了一大本，忍不住又看第二本。“微尘众”三个字出自《金刚经》：“以三千大千世界，碎为微尘，於意云何？是微尘众。”《红楼梦》里即便如萤光般微弱的人事都不会是多余，这些卑微的人物是这部书不可或缺的骨架。芸芸众生就如这微尘，背负各自的宿命，恩怨情仇，啼笑皆非。。。可以说，这本书的着眼点都很“微”，很“尘”。共有自序三篇，结语一篇，三十一讲。每一讲都不长，三四页，把一件事讲清楚，讲明白，就打住，就好像一块刚好入口的巧克力，还没等细细品味，依然在舌尖消失不见。另一个微是人物“微”。这些内容中，大都是一些小人物，或者是作者放在“又副册”中的人，是卑微的丫头或者地位低下的妾，前者如晴雯、莺儿、平儿、鸳鸯；后者如香菱、赵姨娘；或者是奴仆的老婆，如，鲍二家的，秦显家的；或者是出场不多，甚至一出场就死了的男子，如柳湘莲、石呆子、乌进孝、赵国基（话说，这个人我当初看书的时候，还真没注意）。再有一个“微”就是选取的角度小。比如，莺儿打络子，平儿理妆，宝钗听平儿讲石呆子，蔷薇硝、茉莉粉，等等。作者往往从书中很不起眼的一件事、一个人、一句话、一件东西写起，写出事物表面下的深刻本质来。虽然微小，但作者写作起来却一点也不含糊，他对书中每个人的了解都像对待自己的掌纹，真可以说是了如指掌，胸中有大局。人物在书中的地位、特点、典型的故事、甚至最后的结局，作者都交代得很清楚，即使对《红楼梦》一知半解的人看了，也不会觉得理解上有困难。例如，那些唱戏的小丫头们，是怎么来到大观园的，平时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戏班解散后是怎么样的，芳官洗头又掀起了怎样的轩然大波，等等。每个人都有自己完整的故事，就连那个石呆子，也由平儿交代了最后的结局。丫头们的聪明伶俐、漂亮能干却命运多舛；而那些仆妇们大多刁钻粗俗，让人生厌；而一众“微”男，柳湘莲的侠气，石呆子的呆气，乌进孝的狡黠，也都在有限的篇幅中得到最大限度的伸张。作者当然不是仅仅为了介绍这些人物给大家认识，而是要从中提炼出每个人物的精彩之处，这些“亮点”是他们“今生”的存在依据。比如，莺儿在古代最多是一个心灵手巧的丫鬟，但放到如今，那没准就是名牌服饰界最抢手的名设计师；而在惜春画画一节，作者就讲到了绘画需要了解的透视法以及绘画需要用到的各种工具的专业术语和名称；到了探春兴利除弊，就和经济、改革有关系了；最耐人寻味的是“秦显家的”一节中通过讲述秦显家的入主厨房体现出了华人社会庞大而可怕的关系网、人际关系，等等。作者本身是画家、作家、诗人，所以在涉及到专业知识时举重若轻，若非“圈内人”是看不出、写不透其中的精彩的。作者在叙述故事的基础上深入挖掘故事或者人物在当代的意义，而不是单纯从考证的角度去附会作者那个年代的事。在作者的那个年代，有同性恋，有对生命的探索（人形墓碑）和思考，等等，作者站在现在的角度去看古代的书，用书中的观点和现代的社会做对比，活画出那些微尘众们在现实中的影像，前世今生，你又是谁呢？

16、听一位红迷说过的这样一段话：第一次读红楼关心的是宝黛爱情，后来读是感叹红颜薄命，再后来是人情世故，再后来就关注那些小人物。。。我想这应该是很多熟读红楼之人的心路历程。。。微尘二告诉你，用主人，奴仆的高下，排列品评《红楼梦》的角色重要性，可能是对红楼极大的

误解，一顺水的看过去，还真是打乱了通常人们说红楼人物的次序，赵国基，龄官，莺儿，李纨刘姥姥，鲍二家的，平儿，鸳鸯，柳湘莲，石呆子，香菱，邢岫烟，史湘云，乌进孝，秦显家的，柳五儿，。。。。。。探春晴雯。。。。。。这些人物混杂在一起，倒真是觉得芸芸众生，不过皆是大千世界的微尘沙数。。。。。。在红尘中演绎着不同的悲欢离合。。。。。。在这里，大人物亦无足轻重，小人物的故事也可能分量十足。。。。。。就跟着书说两句我喜欢的人物吧，一没睡醒的晴雯：书里除了说到补裘这个经典桥段，还说到她那刺眼的指甲，她在寒夜里和她的主人靠在一起取暖，骄纵，任性，却也仗义，这是蒋先生眼里的晴雯。。。。。。拿袭人的话来说：宝玉一天不挨晴雯两句硬话，再过不去的节奏。。。。。。二人貌似精神上的颠鸾倒凤，不过细品晴雯之言，句句都是向着宝玉，为他打算，替他考虑，怕他吃亏，晴雯心里除了二爷真的没有别人。。。。。。记得那晚的夜读吗？宝玉睡觉是真气派，一群丫头陪着说笑，晴雯有多替宝玉着想，可惜她出的都是馊主意，害了别人，也害自己，为躲查功课晴雯教宝玉装病，晴雯和玻璃二人果出去要药，故意闹的众人皆知宝玉吓着了，为抄捡大观园埋下祸根。。。。。。晴雯在怡红院一共呆了五年零八个月，倒有近两年时间夜间在陪宝玉，这恐怕是怡红院最辛苦的活了，之前是袭人在做，所以说晴雯不干活那真是错了说晴雯嘴尖性大，千伶百俐，平日使力不使心，实是承担了很多别人做不得的繁重工作，宝二爷记得的都是风花雪月，却从来不会体会丫头一针一线有多辛苦，只穿漂亮女儿做的针线，是有多奢侈，记得也只是用惯了。关于宝玉与晴雯间有没有爱情的争论太多，其实那更是一种关系，类似于狐狸和小王子的依存关系。。。。。。晴雯就要走了，哪里比得咱们的茶，怡红院那是咱们的家啊，晴雯痴心傻意，只说大家横竖是在一处直感叹一句：傲娇性格和人格觉醒是两码事，到死都没醒的晴雯。。。。。。二龄官：最爱龄官，她是红楼中最通透的女子，或许她压根就不想留在贾府，所以在遣散戏子时自己要求离开。。。。。。或许她后来被贾蔷娶了，过上了幸福的生活。。。。。。三柳五儿：眉蹙春山，眼颦秋水的五儿，像极了黛玉，病恹恹的五儿，生长的环境太恶劣。。。。。。她注定是活不长的。。。。。。四：石呆子：又傻又呆的石呆子那可不是落魄的宝玉吧。。。。。。另：书的古典插图的确很精美，蒋老先生从来都是生活美学家，他的文字适合泡壶红茶，蘅芷清芬，吟成豆蔻，随份守拙，睡足茶糜，别急，慢慢读。。。。。。

17、与《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1》不同，第二回几乎都是小人物，类似《红楼梦》第五回判词的“又副册”的感觉。第三梯队上线，感动的不是那些大人物的故事，而是这些微小的存在，是作者悲天悯人的情怀所怜惜的，还是作者只是做了一面镜子而如实的展现在故事中弱小者的真实存在？或许二者都有可能吧，那些卑微的存在，从来不会在关键人的心里停留半刻，可曹雪芹借着贾宝玉这样一个复杂又细腻小男孩的眼睛和心境，把这个世界的荣华富贵和奸淫掳掠好好鄙视了一番，也对那些卑微存在者的真心相处所表达的“真”一些讽刺的素描。整本书中，我记得最美的故事，是《红楼梦》中“又副册”里面提到的金钏死后的忌日，贾宝玉带着茗烟出城独自去祭奠。家里丢下王熙凤的生日party，丢下贾老夫人主持礼仪和面子，只是因为记得那一天是曾经和自己一起长大的金钏的忌日。金钏世家为奴，人生何求？只因错误的一个玩笑，断送自己前程和青春，而逼迫她自杀的，竟然是以日夜念佛祈求得到佛陀亲睐的王夫人。就这么两个简短的细节描述，却给我留下大量的思考空间。“位极人臣”的王熙凤生日party，这无疑是荣国府、宁国府的最大事件了，而关键人物贾宝玉去祭奠一个名不见经传的金钏；同样是女人的王熙凤与金钏，差别何其悬殊！同样本性善良的王夫人和金钏，一个富贵荣华祈求佛心，一个天真无邪向往未来；就因为王夫人自身对小妾和狐狸精的天生厌恶，用道统的磨刀砍向了金钏的脖子。如此的善心之人，和如此天真纯洁的人，怎么会产生借刀杀人的窘境？人的卑微往往是深处社会礼仪的最低端，遵守规则的人往往得不到应有的回报，而那些破坏规则、礼仪的人往往又能得到自己最想要的，这世界疯狂，像千百年不曾变过。《红楼梦》深刻的刻画出了三百多号人物的性格和特点，而蒋勋有原则的选取卑微角色进行一一阐述，让人多了一些对社会、人生和心灵进化和纯洁追求的思考 and 追求。在《红楼梦》前五回都有深刻阐述“道”的思想，即“禁欲”和“空”的思维，人生与死都是“空空而来，空空而归”，所谓“空空道人，渺渺真人”无非也是在渲染人生本来的面目，即“从无到有，再从有到无”的过程，如若太贪心，又好了谁，损了谁呢？如果你我没有那么多阶级、权利压力、贵贱之分和贫富之别，有没有一种可能是一个富家公子与穷人家的孩子做真正的朋友？有没有一种可能，每个人都像宝玉那样真情的关心身边的每一个人，而没有那些所谓的阶级、主仆，男女和贵贱之分呢？蒋勋的书，如同家常聊天；看他的书，像与外公外婆对话一样。他讲完他的故事，我感动而愿意去学一学《红楼梦》。蒋勋自身对古文有一定的了解，对古代历史和西方历史颇有简介，旁征博引总能启动人类的共同情感。悲天悯人不仅仅是士大夫和伟人的专权，卑微如金钏也能感受和体现悲天悯人的慈悲之心。人，原本赤裸相对，没有那么多芥蒂；穿上了衣服

，便有了性别和谎言。推掉身上这张皮，还能不能与自己赤裸相对，最真诚的对待自己呢？真诚的对待自己，方能真诚的对待别人，也能对待一切的万物了。蒋勋的书不用推荐，喜欢的人会口耳相传。卑微的存在是你，也是我；读到心动文字、感人的故事，记得，要和你最亲近的人交流、分享！

18、这是今年读到的第四本蒋老师的书，每本都与《红楼梦》有关。从第一本开始，蒋勋读《红楼梦》的视角基本已经确定，那就是探寻文学之美，探寻青春之美。只不过这一次，他带我们走进《红楼梦》更微观的世界，窥探其中的细枝末节，用更多的笔墨解构《红楼梦》中的小人物。平儿的温和隐忍，鸳鸯的刚烈，晴雯的骄傲，除了出身不同，这些丫头们一点也不比主子逊色。刘姥姥二进大观园是一出闹剧，似乎是笑料百出丑态毕露，然而，淡淡嘲讽背后更是比较，谁比谁高贵，谁比谁幸福，谁比谁干净并没有绝对的评价标准，也不是一成不变的。芳官和柳五儿的情谊牵扯出婆子间错综复杂的关系，只有利益才是人性最好的试金石。石呆子的冤案则是那个社会恃强欺弱最好的写照，在权势面前，弱者的尊严乃至性命不名一文。所有这些，听蒋勋一一道来，我看到更丰满更完整的《红楼梦》全貌，是对以往认知的补充和完善。青春的大观园，是所有人的大观园，金字塔顶端的人和金字塔底部的人共同构成这幅华丽的生活画卷。无奈的是，青春总有落幕的时候，就像开到极致绚烂的花，终将面临凋零的命运。在同样无情的时间面前，卑微的丫鬟凋零得更快，况且，倾巢之下岂有完卵，尘埃也好，星辰也罢，最终谁也未能逃脱。当蒋老师以一场大雪结束这次诉说，惊艳的同时，更感觉到一丝悲凉，当然，这本就是《红楼梦》想要描绘的人世间。在众多的小人物中，我更为赵姨娘感觉悲哀，曾经的她同样有过美貌如花的年纪吧，要不又怎能得到老爷的青睐并生儿育女，曾经的她同样怀有对未来的幻想，可现实硬生生毁灭了所有，李纨至少还有母凭子贵的梦，她呢？她有什么？争气的女儿不认她，认她的儿子又不够争气，于她而言，何尝不是作为母亲莫大的悲剧。是现实逼着她一步步沦落至如今境地，她的尖酸刻薄何尝不是几经挣扎后唯一的护身符。因这个原因，我欣赏探春的才干，却也认为她是凉薄的。蒋老师说她是格局不够，这是他怜惜她所以不忍苛责。我想，处在那个位置的她，选择攀附一颗大树并因此得到更好的生存环境，是一种生存智慧同时也是一种无可奈何的自私。优秀的文学作品中，即使是微不足道的配角，作者一样会悉心安排，让读者发现闪光点。通过《微尘众》，能看到的是蒋老师解构一部优秀作品的方法，更重要的是学习他的方法再从自己角度去挖掘作品中的美，单纯只是消化他所呈现出来的美更像是来了一顿文化快餐，吃得高兴可高兴劲过去什么痕迹也没留下。这大概是读了蒋老师多本书之后的一点收获吧，对本书中蒋老师的某些观点，其实也有不认同的地方，比如，他对莺儿的评价就太高，用刘姥姥对比贾老太太的幸福多少有点牵强。文学之美是一种很感性的领悟，读大师的赏析，最终是要形成自己的欣赏视角，为之努力。

19、终于盼来了《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第二辑。感觉一如第一辑，美轮美奂。书的版式设计，尤其是诸多彩印插图，营造了一种古朴典雅的优美氛围。每节篇幅极短，语言简练畅达而又富有时代气息，读起来令人欲罢不能，与那些考据红学家的作品直有霄壤之别。浏览之下，欲罢不能，是熬夜一口气读完的。酣畅淋漓、大快朵颐之余，更翘首以待《微尘众》第三辑。红楼是一个女儿的世界，本书着重探讨了众位女儿的细微末节、点点滴滴，对其命运的悲剧特点深入剖析。哪怕是细若微尘，昙花一现，历来不入红学家法眼的人物身上，往往寄托着作者的大用意。惟多年浸淫其中的蒋勋先生以明察秋毫之功力，以佛教哲学为载体，方给予了别开生面的解读。耳目一新的同时，令人不禁拍手赞叹。在古代中国，因为君臣父子的传统观念牢不可破，青年男子尚处在这个严密的等级网络的最底端，何况是“无才便是德”的女儿呢。红楼丫头们虽然“身为下贱”，也都像是主人公宝玉（作者）前世的知己，也都有“心比天高”的生命尊严。“生命，只要是坚持，通常都带着他人不容易知道的心酸苍凉。”细节的真实才是生活的真实，正是这些碎若微尘的红楼丫头们纷繁的生活细节，编织起了这部煌煌巨著的伟大。写的是小人物，可反映的是大人生。通过蒋勋先生的解读，我们会更加真切地体会到微尘众人的艰难与卑微，这何尝不是碌碌尘世中的我们自己呢？读懂了她们的人生，其实也就能读懂我们自己的人生。读过本书，我对《红楼梦》的现代性也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作为红楼里的一片净土，大观园是一个完美的青春的国，是中国传统文化中少有的对青春的描摹与颂歌。从这个角度看，曹雪芹对传统主流文化的突破，是对所处年代的叛逆，也是一种现代意识了。探春的改革，其艰巨性的实质在于挑战一个积弊已久、没有自觉的民族是否能摆脱亲情瓜葛，真正建立起“法治”，从而进入现代社会。而法治中国的建设，是今年十八届四中全会的核心议题，所以，曹雪芹的现代法治思想，距今已然三百年。书中青年男性的同性恋交错分叠，更对丫头藕官的同性恋作出了安静而宽阔的祝福。这一点，即便是二十一世纪的今天，我们又能寻常待之吗？何以当时的曹雪芹能有这样宽容进步的现代视角？我想，这是源于其对人性的关怀、对最微不足道的生命的关照，这是源于佛教的大

慈悲心吧。正是作者的现代思想使《红楼梦》成为不朽的经典，穿越三百年的历史时空，烁古耀今。读过本书，看到作者对生活在底层的小人物的同情和悲悯，也许，我们会更加懂得敬畏。读过本书，红楼青春的女儿国，作为中国传统文化中人性的一抹亮色，定会深深地温暖我们内心最柔软的那个角落。书中大大小小的插图着实增色不少，惟应在版权页注明作者。书加了活动封面，还有腰封，更显华美。但这种叠床架屋是最令我深恶痛绝的。因为读书的时候活动封面和腰封容易滑动脱落，需要读者时时加以整理，给阅读带来极大的不便，精神极为不爽。否则，难不成把书买来后，就把活动封面和腰封扔在一边？那它们还有什么用？这活动封面和腰封本身就是华而不实的东西，只这两者，就不知增加了多少成本，当然这会转嫁给读者，读者属于被活动封面和腰封消费了。并且这也有违建设环保型社会、节约型社会的时代精神。已有一精美书签，足矣。书的精装形式虽然显得上档次，窃以为非常不实用。因为这样的好书，不一定非得正襟危坐在书桌前拜读。久坐身体实在吃不消，靠在沙发上、躺在床上反倒是更常用的方式，间或站着、蹲着捧读调节身体，如此硬邦邦的封面，拿在手里实在不舒服。蒋勋先生在《梦红楼》的新版序里说过，“握在手里轻而柔软，最适合睡前随意翻阅”。另外，如能在内页边白处标明节标题，更利于阅读，也与全书的版式设计风格更吻合。还有，正文字体略显小了些，看起来有些费力，能如《梦红楼》的字体一般，更好。第一辑书后附录人物关系简表直观实用，能使读者更轻松地掌握《红楼梦》的人物关系，体贴周到，此以读者为本之举不知为何没保留在第二辑。毕竟，书是用来读的，出书应该以方便读者阅读为本。文字指瑕：1.第023页，第一段有“杏树浓荫”，第二段有“树荫”，此两次“荫”皆应为“阴”。根据1985年12月由国家语委、国家教委和广播电视部联合发布的《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荫”统读“yìn”，“树荫”、“林荫道”应作“树阴”、“林阴道”。2.第204页，首行“用四样生活里的化妆品、保养品……”，“生活”疑为“生活”之误。

20、如果说红楼梦是一出经典的偶像剧，蒋先生的这本微尘众，就是写给这部经典剧集的精辟剧评。把这一出出一幕幕掰开揉碎了，轻轻指点出那些我们似曾相识的场景，原来还暗含了这样那样的巧妙和酸楚。剧评的精彩让我们重新回味经典，剧评的妙析让我们不由恍然，甚至重新翻开相应的章节，再次品味蒋先生提到的部分，频频颌首。简直，就像是一本红楼梦的工具书呐。之前拜读了先生的梦红楼，总觉得意犹未尽，幸好紧接着就有更加细致有趣儿的微尘众系列推出，将着眼点更细致更尖锐地放在了大观园里的一众人物上。红楼梦包含人物之广，牵扯关系之杂，令人咋舌，而更让人拍案叫绝的是，他们之间盘根错节的关系，那层层姑表翁婿姊妹兄弟连襟妯娌算过去，竟然各有情状，并没有模糊了面孔去。这一本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则抛却了主角们的光环，舍弃了十二金钗的正册，单提了又副册里的丫鬟们来说。正如宝玉在幻境里翻看的顺序一般，蒋先生也在字里行间流露出了对这些命运各异的丫环们的偏爱。“心比天高，身为下贱”虽提的只是一个性如烈火的俏晴雯，可在蒋先生笔下，这些丫环们的心气儿只怕都或多或少地可归为晴雯一类。无论是宁死不肯沦为老爷妾室的鸳鸯，还是愤而投井冤死的金钏儿，亦或是男孩心性的芳官儿，更别提善解人意举止得宜的平儿，单拿出哪一个，都是一副娇俏容颜，伶俐心魂。若是放在当下，虽不说能翻手为云覆手为雨，顶上半边天那是绰绰有余。而正是这些女儿们的能干风骨，却更加让人怜惜命运对她们不公。她们的命运，并不掌握在自己手上，而是在主家手里，贾府虽富贵辉煌，待遇较一般府邸好上许多，可是她们幸福如花的时光也不过是那短短的十几个章回，寥寥春秋。在礼教规矩面前，她们只能垂了纤细的颈，含一汪泪，或委屈忍辱，或刚烈殒命。活得精彩却短暂，在委屈里也只是熬。蒋先生品读红楼，一次次一回回，每一句都被他品出滋味儿来。他一一指出那妙处给我们看，莺儿打纓络，打出了专业的水准，遇上一个愣头青的外行人宝玉，说要随便打来，便笑个不住。鸳鸯侍奉老太太，精细到了贴身秘书，隐藏总管的段位，就算老太太跟媳妇孙媳妇们摸牌，鸳鸯也能提点着大家给老祖宗点炮，讨老人家欢心，若是这位前董事长老夫人偶尔想起了什么，鸳鸯也能一一补足那物件的来历时候，去处用途，甚至连贾琏这正经儿的主子周转不灵，也要央求着丫鬟鸳鸯来借当。哎哟哟，哪个敢小瞧这位丫环哟！蒋先生对这些女儿的感慨赞叹，并不能在这短短的几十篇评析中尽数，就像红楼永远耐人寻味一般。微尘众系列，讲不完红楼梦里的一众小人物。人物虽小若微尘，心却如金玉一般闪耀。PS：推荐给真正喜爱红楼梦的朋友们。

21、每个人心中都有部《红楼梦》，都有自己不同的理解，我一直喜欢多愁善感的林妹妹。看完先生的这本《微红尘》，也喜欢小人物里的鸳鸯和平儿这两个角色，两个人皆是对事情了如指掌，却又不张扬，内敛低调，看似没有光芒，却是众人不可或缺的角色，做事做人的最高境界大抵如此。以前只拘泥于厘清红楼人物的关系，这次看先生的书，才发现原来曹雪芹的厉害，每一个小人物也是独特的

存在，这种超前的性格特点，完全能够寓意现代人的生活，《红楼梦》确实是一本大百科全书：鸳鸯是个很重要的角色——特别助理、机要秘书和特别看护，放在一个企业，就是难得的帮手，不多话却对所有事情了如指掌，也能揣摩领导的心意，只是红颜多薄命，即使再吃香的人，终究还是在权势的威压下丢了性命。对于赵国基，赵姨娘的哥哥，探春的舅舅，这人没出现，但先生却将他解读出来：在社会的任何一个角落都能看到，他们是门卫、是管理员、是清洁工、是农民工，他们用自己微博的能力去讨生活，卑微如同尘土般地生活着。红楼里更多的是通过赵国基的死来反映出探春的挣扎，想要独立却还是脱不了家族而存在。“我们可以做真实的自己吗？还是在‘扮演’自己”。宝钗的智慧是能让许多人汗颜的，她秉持着“一概不知道”的思想明哲保身，即使知道了，也要从别人的口中听到，少了瓜葛，也给自己思考空间，冷静观察。看先生的书，却着实对自己说是半个“红迷”的自称感到汗颜，红楼的博大精深远远不止于对爱情对自由的追逐，它的美学的财富远远还没有被完全挖掘出来：比如莺儿对色彩搭配的应用，黑白配、对比配色、低调内敛的配色，这些永恒的主题，引领着现在的时尚界，然而在很早之前的红楼里面早已深刻地让人惊艳。想起刘姥姥进大观园，多数人都只记得她的糗样，从先生的观点来看，刘姥姥和贾母的对话才是更具有人生启示。贫穷的人多羡慕富人的山珍海味、仆婢成群，对于劳作的人来说，这才是享福。对于富人来说，长命百岁是永恒的主题，钱多了，命没了，福自然也就没了，这是富人的悲哀。这山望着那山高，我们总是嫉妒别人，却没过我们或许也是别人嫉妒的对象。“不垢不净，是诸法空相。”《心经》里的一句话，就好像道破了红楼梦的天机，有荣华富贵，就有贫穷贵贱，有洁癖，就会有肮脏。这就是众生百态，说到底就是宝玉对妙玉说的那句“世法平等”。官场是千百年来不变的追逐，又有多少个“石呆子”在这些残酷而卑劣的权贵的手里“坑了家，败了业。”长袖善舞，舞得是多少的辛酸泪。喜欢吃的人，能在红楼里找到舌尖上的各种美食；喜欢时尚的人，在红楼里能找到关于搭配服饰的灵感；喜欢建筑设计的人，能在红楼里找到各种亭台楼阁的技美；而不只只是这些，医药、玩乐、书画、戏曲、节日，诸如此类，都能给现在的我们无穷无尽的财富，这就是红楼的包罗万象。人性复杂，外表正正经经的人，并不表示心里规规矩矩。但又有多少人不是外貌协会的呢？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一如断臂维纳斯，红楼里的残缺美也更显得让人怜惜，让人欲罢不能。“人生在世，不要跟别人‘赌气’，不要跟自己‘赌气’，糟蹋大好生命。”做不了，大抵便是一个又一个赵姨娘的形象：不快乐、愤愤不平、算计别人、兴风作浪。先生由秦显家的一句“全仗列位扶持”感慨：这个民族，能够不搞人际关系，多一点儿独立自主的自信吗？于我们看来，终也只是感慨罢了，我们的生活何止一部红楼能讲述得清呢？

22、红楼一梦，多少青春女儿，花落水流云散，纵然多情，最后也只剩惘然。对于生命的无常、幸福的短暂与人生的寂寞，曹公多情自不必说，若有人对书中微妙之人事一一检点，不批判，不苛责，只是带着一种温厚的平等心来观照，不也是一桩温柔情事么？蒋勋的这本《微尘众2》便是如此温柔之作。延续上一本书的风格，蒋勋将目光投向那些无足轻重的丫头们以及众人焦点之外的人物。他凝视着她们，从她们不起眼的举动和言语中看透人事的复杂，感叹命运的叵测。洋溢着青春明媚之美的大观园中，有公正宽容的平儿，天真单纯的金钏儿，刚烈泼辣的晴雯，大方能干的鸳鸯，还有调皮不服输的芳官，美丽多病的柳五儿……她们有着各自的青春梦想，谁也不知道命运的结局。在这场活活泼泼变幻莫测的人生大梦中，却有那么多美丽珍贵的瞬间，如阳光下的露珠，虽然转瞬即逝，也曾折射出生命的光彩。从蒋勋的眼里看过去，大观园中的主仆，不过是一群天真的孩子，世俗的秩序抵不过更高的人性秩序，于是，大观园里的世俗生活中，有了宝玉与晴雯挤在同一个被窝里取暖，有了藕官不顾主人忌讳在园子里烧纸钱祭奠死去的爱人，有了丫头莺儿与宝玉之间那段颇带几分专业性质的关于色彩搭配的讨论，还有了平儿梳妆时的庄重雅致。这些温暖的瞬间，在蒋勋看来，不过是“生命任凭如何难堪受辱，也还是要重新整顿，让自己美好起来”。提到刘姥姥，蒋勋说，她“像是一种颠覆，用她的肮脏卑贱，颠覆了贾府的荣华富贵”。一个不识字没文化的村姑，凭着一张厚脸皮和几十年的生存本能，闯入了贾府大门，用乡下人特有的狡黠和愚钝以及插科打诨的段子，逗乐了一群太太小姐。有趣的是，这老太太偏偏在酒醉中闯入了怡红院，她一路上让人啼笑皆非的丑态，以在怡红院中放的几个臭屁来结束。蒋勋说，她用她的粗俗颠覆了宝玉对美的执着。更让人感慨的是，“《红楼梦》如果是一部忏悔录，作者正是要让天之骄子在生命的卑微前长跪不起吧，他的肉身原是为供养众生而来，侮辱践踏都是供养。”照这个逻辑看过去，宝玉为众女儿们所做的一切，娇宠与保护，都不足为怪了。至于另一个出境不多的小姐邢岫烟，人如其名，蒋勋说她“孤独寒凉，于人间事极淡薄”。她内敛守静，不卑不亢，而她所遇困难，也常常有其他热心女儿帮助，所以她是“大观园富贵荣华里

的一则考题，测试生命的温度”。除了可敬可爱的青春女儿们，宁荣二府中的复杂人事，仿佛一面镜子，映照我们的当下。这些浮光掠影的人事，有石呆子为保几把扇子被弄得“坑家败业”，有乌进孝的生存策略，有秦显家的人际打点……两百多年前的浮世绘，俨然照出我们当下的种种污浊。然而这场人生大梦，最终以白茫茫一片做为终了。有意思的是，本书的结语也是《雪》。似乎作者不愿意看到那些美好风流云散，只是重新把目光回到热闹的大观园中，在一个美好的冬日中，历数众女儿的服饰装扮。素雅与艳丽，清纯与华美，都在这里了，当然，还有日后的回忆与此时的惘然。在雪一般变幻短暂而寂寞的人生中，蒋勋用温情的笔墨关照书中的小人物，想来，也是为了雪化后的回忆吧。

23、在读这本书之前，刚好又重读了一遍《红楼梦》，所以，书中介绍的这些小人物历历在目，仿佛昨天才见过一般。《红楼梦》是一部奇书，每次读都会有不同的感受，不同的人也会读出不同的贾宝玉、林黛玉。所以，古今中外研究《红楼梦》的人非常多，其中不乏学术名流。他们大多以客观冷静的态度分析这本书，找出书的疑点，找出书的线索，找出伏线千里的隐喻，所以，他们的研究《红楼梦》的著作大多是理性的。但一部文学作品不仅仅有理性，更多的是感性。贾宝玉就是一个感性十足的人，他看到藕官悼念菂官，在大观园烧纸，在在在当时是令人忌讳的，他喝退了要去告发的婆子，帮助藕官掩盖了过去；他看到龄官在蔷薇架下写“蔷”字，自己淋了雨还浑然不决，还一面让龄官去躲雨；他对黛玉的好则是更不必说，每每有触动黛玉心事的地方，他都好言相劝……所以，读这部作品要带了感情进去，这才能深切体会到所有人物的悲欢离合。而蒋勋先生则用优美的笔调帮我们再次解读了这部作品里的小人物，蒋勋先生也应是感性十足的人，在这本书里，他饱含深情，对许多一闪而过、微不足道的小人物怀有悲悯之情，让我们再一次理解了《红楼梦》。不管是高贵，还是贫贱，蒋先生同曹雪芹一样，没有因为其小和卑微而流露出鄙视和不懈，相反，在文字里更多找到的是悲悯和关怀。所以，读这样的一本书，也是满怀温暖。在《红楼梦》里许多小细节、小事件都被忽略掉了，但作者的用意却很深刻，这需要细细体会和品读。尽管读过多遍《红楼梦》，有一个细节如果不是《微尘众》这本书重述，我可能就一带而过了。有一回讲到吃螃蟹宴，平儿要螃蟹拿回给凤姐吃，李纨却叫住她喝一杯酒。李纨应是亲密地和平儿坐在一起吧，平儿过一会说：“奶奶你摸得我怪痒的。”继而又摸到了平儿贴身带的钥匙。这是唯一一次李纨与平日素检、质朴不同的地方。李纨年轻的心早已荒芜了，因为社会礼制，她不能穿艳服、不能戴花、不能太过打扮，她要恪守妇道。但是这一次，李纨亲密地触摸平儿，内心的荒凉倾泄而出。曹雪芹只是略微点到，转而又写别的场景，所以，读了这许多次《红楼梦》，这个镜头都一闪而过了。但这次蒋老师把这个镜头放大，让读者对李纨的人生更多了感触。在《红楼梦》里，可能就是一个小人物，一晃而过。但是对他们自己来说，他们只是在这里客串了一下，转而又去过自己的生活。在这里，他是小人物，但对他们的人生，却是重要的角色。有一个人叫石呆子，收藏了许多名贵的扇子，贾赦听说想强行买来，但那人就是不同意，贾赦又让贾琏去说服，同样是无功而返，贾雨村听说后，诬陷了一个罪名，把石呆子的扇子要来充了公，转而就送给贾赦。那人后来是死是活，不知下场如何。想来那人也有父母双亲、也有如家美眷、也有儿女绕膝，但就是为了满足贾赦的爱好，可能就家破人亡了。这个故事是平儿转述的，所以读者无从知道他的下场更从知道他的来龙去脉。蒋先生也将石呆子专门写了一篇文章，让这个石呆子隔了时光隧道又重现在读者面前。读到这篇文章时，我不禁又现当初读这个章节的感慨：石呆子为什么不把扇子直接给了贾赦呢，不至于后来遭到迫害。因刚刚重读完《红楼梦》，再读《微尘众》就犹如看大书时的话外音，蒋先生依然用他充满磁性的声音娓娓道来，不急不徐，不高不低，把那些小人物慢慢道来。如果说《红楼梦》是一道盛宴的话，那《微尘众》这部本书就是一道餐后酒，帮助大餐的消解，并可回味盛宴过后味蕾的满足之情。PS：这部书有一个误会的地方，想是蒋先生记错了。第125页，讲到雪后连句，起第一句诗“一夜北风紧”的是王熙凤，而不是李纨。请先生勘正。

24、《微尘众》是我今年读的蒋勋的第二本有关于《红楼梦》的书，相比之前的《梦红楼》，我更喜欢这本。就像蒋勋说的那样，很少有一本书像《红楼梦》，可以包容每一个书中即使是最卑微的角色。其他书里也会有配角，但大多出场机会不会太多，并且也没太多出彩的故事，而《红楼梦》里的小人物，各个都有着自己的特点，甚至有些时候这些小人物的光辉要比主子们更甚一些，大观园里发生的不仅是那些主角们的青春爱情故事，也有太多小人物的悲伤和快乐。这些小人物里，我最喜欢的是晴雯。她最初是赖大家的丫头，后来因为贾母喜欢，被孝敬给了贾母，贾母疼爱宝玉，就给了宝玉作为贴身丫头。晴雯给我的感觉，就像又副册的判词一样，“心比天高，身为下贱。”但我一点都不讨厌她，因为大观园的主子们对丫头们的包容心都很强，比如宝玉，似乎从没把这些丫头当丫头。画面感最强的一段描述是晴雯撕扇。五月初五，晴雯不小心跌坏了扇子，宝玉说了几句气话，她就顶撞起

来，后宝玉主动赔了不是，二人前嫌尽释，晴雯就说自己喜欢撕扇子，宝玉就把手上的扇子给他撕，在我看来，这是主子对丫头，男人对女人的一种宠溺。晴雯大概从没觉得自己是宝玉房里的丫头吧？她虽性子烈，爱胡闹，却也有真本事，真性情。宝玉的俄罗斯雀金裘烧了个小眼，晚上一时间找不到懂行的裁缝，是晴雯帮他补了一夜才补好。而晴雯也刚因为之前深夜穿单衣出去扮鬼吓唬麝月病倒，所以加上劳累，彻底病倒了，后来也因为王夫人不喜欢她，在她生病期间就赶出大观园，宝玉偷偷去看望她，她很感动，将自己的两根葱管一般的指甲要下送给宝玉珍藏。晴雯的每一次出场，快乐也好，悲伤也罢，我都觉得惊心动魄。大观园里丫头们性格各异，跟晴雯比起来，鸳鸯和晴雯的性子类似，却圆滑的多。鸳鸯也聪明漂亮，跟着贾母，用蒋勋的话来说，鸳鸯是一个不错的助手，知道审时度势，明白如何进退。鸳鸯的烈，比晴雯讨巧。贾母的儿子贾赦看上了鸳鸯，要讨去做小老婆，鸳鸯去贾母面前哭诉，誓死不从，后这事作罢，贾母过世之后，鸳鸯如先前承诺，跟随贾母一起去了。红楼梦里的小人物，命运大多波折，但大多人都不服输不信命，跟着自己的心走。他们思想都很先进，甚至比那时候的主子们还开放先进。其中宝玉的丫头莺儿，对色彩学就颇有研究，而戏子出身的藕官因为入戏太深，居然是那个年代的深情女同志。每一个小人物都有自己的性格和故事，都能单拿出来细细品读，这应该也算是《红楼梦》特别出彩的地方。读罢此书不禁感慨，读过看过几次《红楼梦》，却从来都没有像今日这样细细品读这些小人物的故事和命运，作者蒋勋不愧被称为唯一读懂曹雪芹的人，可谓曹雪芹唯一的知己。

25、人们常说，每个人在读书的过程中都看到自己，在书里都是读出自己的影子。我想在这套蒋勋先生的微尘众中，我们也读出了他的慈悲与悲悯。如果没有他的讲解，我们一定解读不出作者在其中蕴含了这么深的感情与如此细微的笔墨去写就一个个普通甚至无足轻重的人物。承接上一本书，这本书继续讲述红楼梦中举足轻重的丫头以及瞬息飘逝的人物，善解人意的平儿、性格刚烈却又圆滑的鸳鸯、外表稳重却有心计的袭人、风流灵巧的晴雯，在这一部里纷纷登场，虽然主人们一个个光彩照人，但是私底下这些丫鬟却也顶得半边天，老道的贾母如此倚重鸳鸯，善妒的王熙凤却容得下平儿，宝玉身旁的晴雯、袭人个个有不输主角的光彩，就是因为有了这些精彩的人物串联，才一起映衬了大观园这个青春靓丽之地，同时也显现出了贾府纷杂的派系关系，她们代表了青春纯净，却都有着各自的世俗圆滑，如果在现代，她们早已经功成名就，但是在红楼里，她们虽然心比天高，却只能编织属于自己卑微的梦，而这场梦总有醒的一天。另外书中又不会放过每一个在书中一闪而过的身影，被两次提及却一出场就即身死的赵国基，怀璧其罪的石呆子，是给我印象最深刻的，他们一个是卑微的家生奴才，一个是穷困潦倒之人，在书中更是一笔带过，但是经蒋勋先生解说，却让人难以忘怀，因为赵国基代表的是最底层的像尘土一样的人，是一些即使经过都不会多看一眼的人物，他多像现实生活中很多人的样子啊，样貌模糊不清，只能湮没于灰尘里。我想他是最能代表蒋勋这本微尘众的代表人物。而他牵连的两个主要人物赵姨娘和探春也因他发生过冲突，探春是个很值得探究的人物，蒋勋先生痛惜她的难堪与不由自主，林语堂先生喜欢她的独立自主，不喜她的不孝顺母亲，但我认为她出身卑微，却还是一个甘心于服从，在现有体制框架里无法跳出的人物，她聪明能干，可称得上一个“敏”字，但是她却不是能够看透的人。而就是因为赵国基一事，让我们更加了解了探春。而石呆子也足够让人叹息，只因为几把名贵扇子，被官府大老爷诬告，最后弄得“坑家败业”的下场，真不知这又倔又硬的人该如何收场，现实生活中，这样“不识时务”的人又何其多呢？而被他牵连出的贾璉因为一句抱不平的话：“为这点子小事，弄得人坑家败业，也不算什么能为！”让我无论如何对贾璉都厌烦不起来了。曹雪芹就是在这样一点一滴中，勾画出每个人丰满的形象，然后又被蒋勋这位有心人如梅花上的雪水一样细心采撷下来，再一次跃然纸上。记得小的时候，深爱金庸，那个时候捧着一本《金庸笔下的男女》，都会如痴如醉，细心品读，每读到一个人物，都内心深以为然，时间日久，很久不看金庸，现在看这本《微尘众》就如当年一样，只是每个人物更加隽永深沉，更加服帖入灵魂。最后一段，蒋勋先生以大观园中的那场大雪结尾，这一段也给我留下过深刻的印象，与红楼梦中结尾那场大雪的悲凉相对，这场雪将大观园映衬得如仙境般美丽，每个人物也都在最好的时光，即使蒋勋先生再如佛经中通透悲悯的面对微尘众生，毕竟还是想挽住这一刻的好时光吧。

26、细处出悲悯，微中见真情——评《微尘众2》文|杜子腾蒋勋读《红楼梦》，总是能从细处着手，掀开曹公费心披上的情感盖头，从而让我们领略到一个有血有肉的红楼世界。而且蒋勋的洞察力还在于他的巨细无遗：那些在红学家眼中无足轻重的小人物在他这里偏偏成为了关注的焦点；那些无意中提及的材料、配色与绘画在他眼里往往又有着独特的美学考证价值；那些曹公刻意不言明的人物和事件却在他的前后梳理中现了原形。蒋勋品红楼，其绝妙之处就在于他的细腻且入情入理，在这基础之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上的美学审视和极具现代性意识的发掘则是其言红楼之事的拔高之举。所谓曹公的悲悯与不忍之心在蒋勋的品读中是以微尘中众生的命运反投射大观园中的享乐，这种卑微中见富贵，贫贱中见奢华的视角正是蒋勋对曹公的解读。世人皆以贾氏家族的特殊背景为镜，投射而读则皆是大人物关系的交织与背后的明争暗斗，那些在书中一扫而过的小人物则不被关注。所以，似乎整个红楼一梦都是那大家小姐与富贵之人的来来往往，那些小到仅仅出现一两次的人物似乎是被刻意抹掉，从此不见天日。亏是蒋勋独具慧眼，饱含着深情，一遍又一遍的捧读之，于是，一个个小人物从被遗忘的角落鲜活了起来，开始慢慢抓住了读者的眼球。譬如开篇提到的莺儿，作为宝玉的一个小丫头，在整个红楼梦中根本不值一提。但是蒋勋看到了什么？他看到了莺儿在帮宝玉打络子时坚持的专业性，所谓扇子、香坠、汗巾子，样样儿络子有分别，于宝玉那是外行随意，于莺儿则是内家精细。蒋勋读懂了曹公对于莺儿着墨虽少却字字沁情的用心。又譬如蒋勋反复提及到的曹公对李纨唯一“任性”之举的描述，全部在三十九回的文字里体现。李纨借着酒力不仅对平儿说醋话，还执意留下了平儿，甚至于用身体揽着平儿双手不住的抚摸。小小的举动间，李纨略微释放热情，渴求体温的积蓄情感被表露无遗。曹公并没有直言，但微微举止间透露的讯息则足以传达他悲悯众人的初心。而蒋勋则透过这一举动看到了曹公对人性的尊重与珍视，而这里面已然表现出了超越时代，极具现代性的意味。一部厚重的红楼往事，在蒋勋的边读边破中成为了一个个小人物的惊鸿一瞥。所谓厚重留给了历史，但是细微之处的种种人性光辉却在挖掘中得以彰显，大有于无声处听惊雷的超时代价值昭示。大时代下的小人物总是无声无息的被时代洪流裹挟而逝，可曹公却不惜笔墨，即使是一笔也写到极致。千年前的初心埋在文字堆里，在考据派肆意机械的考证中蒙上了尘埃，但跳跃的情感生命力在当下却勾住了蒋勋的视线，通过他的会意通达使你我接收。在历经千年安静无人知的境遇后，这些极具现代意义的人性表达终于与我们迎面相遇。细处悲悯，微中真情，芸芸众生，红楼一梦。蒋勋所要告诉我们的，我们何尝不知道，可蒋勋告诉我们的，我们一定知道了。

27、然而，我也不知道这些孩子长大了要怎么办，或者，《红楼梦》的作者根本不要他们长大，他们就像林黛玉在花园里埋葬的“花冢”，只活过一个花季，记忆着一个花季的缤纷。在花园的一个角落，埋葬了青春，走出园子，没有地方容得下如此洁净天真的青春吧。——书内

摘~~~~~能够看出，作者是很钟爱这部《红楼梦》的，在书中他就这样写道：“《红楼梦》像十七、十八世纪中国的一部百科全书，里面包罗万象，除了读小说，同时也留下了相关的食、衣、住、行、医药、玩乐、书画、戏曲、建筑、节庆等种种生活上的细节知识。”初看还不觉，原来作者是在以红楼梦中的各式微小人物为引线，按书中次序出场来。相当于一部简写本的《红楼梦》。只是刻薄点说，作者真的是在写《红楼梦》，还是只是借着“红楼梦”，写的其实是自己眼中的梦呢？“吵吵闹闹，没有心机，如此一清如水”，作者确定这说的是《红楼梦》（。°。|||）哦，没错了，在曹雪芹的笔下，《红楼梦》是如此的，所以无论是贾母还是王夫人还是袭人等其他的女人，背后的手段都不见，只能看到一派春风化雨的和煦，一切都围着他这个宝贝疙瘩转。他写宝玉对秦钟，“宝玉疼他，他像个小弟弟、小可爱”，问题是这两位是个什么关系，大家可都知道的啊！作者是思无邪了，倒是我等这样将能《金瓶梅》做小黄书看的，所不能及的了。总感觉作者跟带着滤光镜去看原著一样，可叹一部《红楼梦》在作者的笔下竟跳跃成了给儿童看的净化清水版，纯洁得如此虚假。自然，好人坏人的界限变得是如此的分明，就像是童话故事里那样。于是我总不免生疑，在这样的论调下，冒出来那些诸如两位贾老爷和各式的婆子之类的“坏人”，究竟就是因为他们代表了作者眼中的“封建压迫”，还是仅是出于他们不是作者眼中的“美的”，因为没有能够符合作者审美的外在，所以就成为了可以唾弃的对象？而相较之下，有些本来自身就很有问题的角色，只是因为外在是“美的”，那么、美即善，于是就可以被原谅了吗？一千个人有一千个人的哈姆雷特，一千个人也有一千个人的红楼梦。但不管怎样，我想我眼中的《红楼梦》和作者眼中的《红楼梦》都不会是一回事儿，因为首先，我眼中的《红楼梦》人物，和作者眼中的《红楼梦》人物就大不同了。只能说蒋老先生真是美学大师，大抵在他眼中来看，人如果长得好看，心也不能坏到哪里；反之，如果人长得都不好看了，那么基本这个人也就没有什么意义了。就好比鸳鸯，好比平儿，甚至、好比探春……鸳鸯之前看过有分析红楼同人的，说贾赦要鸳鸯为的不过是贾母百年后留下的钱财。深以为然。的确，贾赦是个淫虫，但淫虫想要女人有都是，何必非得把手伸到母亲的贴心人儿上？而贾母就算是为了孙女迎春也不曾如此的大动干戈，又真的只是出于对混帐儿子的义愤？要知道鸳鸯的实际地位是可与赖家的几位仿佛的，她在贾家是私属于贾母的大管家，贾母的零零碎碎乃至至于箱笼钥匙账册什么的也都是由鸳鸯一手收着的，甚至，很可能贾母的许多隐私也

并未特意避讳于她。而贾母作为“退休的老董事长”，为了在府内彰显自己的权威，的确是需要这么个代言人时常出外走动的。于是，从某种意义上而言，鸳鸯甚至成为了一种贾母权利的象征物，但也正如此，鸳鸯的未来才如此渺茫！私以为，作为“退休的老董事长”的腹心班底，如果不能作为象征物被交付给卸任者所看好的下一代继位者，基本上也就只有等着被清退出公司的命运了。所以，如果鸳鸯不是作为一种象征物，和贾母的私房一起被贾母留给了二房的贾宝玉；也就唯有等着作贾母殉葬品的结局了。而书中鸳鸯的下场，其肇因究竟是贾母不敢把她留给贾宝玉，为了怕在自己死后无能镇压大房，怕激怒大房彻底和二房撕破脸，还是说只是简单的出于去得太急，竟来不及做任何安排，都不得而知了。但是，鸳鸯的结局已然无法改变，贾母死了，鸳鸯玉碎，代表着能做主的彻底换了人。而鸳鸯这个象征，终不过是个殉物！怎么说呢，小时候看《红楼梦》就感觉贾母的奇怪了，话说如果不是作者没有写，这位简直是上辈子和贾家有仇，这辈子特地嫁过来来败害他家的。这位就跟老虎老了牙都没了自然是改吃素了一样，这位宅斗高手也斗到了今时今日也到不用斗的程度了，……觉得表现的其实挺假的。显然大多数看红楼梦的，和我都是一个感觉。问题作者不是这么看的。在他的笔下，贾母睿智啊，好啊，了不起啊。没错，谁都不是全才，都各有所长，而人的年纪老大，又会添了偏执。但这样的过于主观，是不是就是佛学中的“我执”呢？平儿相较于作者对于平儿的赞叹，对于平儿，我的心中却是一直存有疑虑的。不是别的，而是这位实在是太会做人了！也许有人会问，会做人不好么？没错，会做人不是不好，问题是你要看她是怎么个“会做人”啊。而从“总经理的特别助理”的角度考量，能有这么个特别会做人的近身手下，真还不是件挺妙的事儿。试想一下，如果你自己做老板，身边跟着这么位‘好’助手，你雷厉风行，她春风化雨；你唱红脸，她扮白脸；甚至于到了最后，连公司里扫地大妈都说，总经理怎么不早点死了，好让助理当老板，我们的日子也就好过了~呵呵，这种助理，你还‘敢’要吗？反正我是‘不敢’的！啊吔，做助手的比老板还要受手底下人的欢迎，这可怎么得了。而现在的问题就是，平儿这么做也未必有什么想法，而是她本能的觉得这么做对自己最好。一般来说，平儿这种身份，就是现代职场上的秘书或者是助理，而这类的职位上自然是需要精明强干，但外在表现大致会分为两种，要么就精明外露的灭绝师太型，咬死了规章制度，却让老板做好人；要么就是精明内蕴的大大咧咧型，心里明白着呢，人只是不说而已。话说，我们的身边是不是也有很多这样的“白骨精”呢，她们虽然时时处处与人为善，但并非是出自于先天的善良天性，而是因为后天理性的决断。不说别的，貌似电视剧里凡是出现这种“好人”助理的时候，不是为了蠢蠢欲动着要把老板兼朋友给取而代之，就是最后好心干了坏事、甚至是引狼入室了吧！虽然故事是故事，但是故事也是来自现实生活的。探春男性作者是很擅长描摹大的时代背景与慷慨激昂的场景的，只是他们在描写感情戏的时候有个天生的缺憾，就是他们所描写的只是他们心目中的女性，并没有深入到女性的内心；当然，女性作者也爱犯这个毛病，只不过是反过来罢了。换言之，男人更愿意相信自己相信的，反之女人更愿意不相信自己不愿相信的。在作者来看，探春这姑娘，从头到脚，无一不好。真真是“秉公执法”，“大义灭亲”啊！可老实不客气的说，怎么我看这姑娘只有三个字最合适她，也就个“拎不清”而已呢？貌似不是有诗云那红袍将，“且将冷眼横相看，看它横行到几时”。没错，这话用在这位“俊眉修眼，神采飞扬”的三姑娘身上可是再对没有了！整日里上蹿下跳，在王夫人、贾宝玉面前搏存在感，合着在作者这儿，“心比天高”倒成了个好词儿，能用来夸人了？可再哂么哂么这词儿，这不就和好高骛远一个味嘛~咋儿还看楼下几个老太太扎堆聊天，其中之一谈及了她闺女同事找对象的事儿，说女方“从农村考出来的，自己身高、相貌没有任何值得夸耀的地方，反过来对男性要求身高、相貌，还要有车有房没有贷款，银行里存着几十万”，呦呵，另一老太立时喷笑，一针见血的说“谁家的姑娘这么有志向，可真是心比天高喔”。凡举是贾家的姑娘，大抵也就唯有探春最适合这个‘赞誉’了~！当然，我得承认，她确实是有不得不如此的理由，只是又做得如此的拙劣，竟令人同情不得、生厌不得。说起来，探春的做法也不过是为了自保，为了自己的未来，为了没出嫁能过得好，要出嫁能嫁得好，所以，这位探春小姐公开的做了些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还是她私底下做了些什么；可她私底下都做了些什么？如果探春今日只是因为不想要被嫡母谁便嫁掉而讨好，谁也不会说她什么不是，问题是这位她的志向可是不仅限于此的。如果人只是怨天尤人的把一切推给出身就可以的话，那岂不是世间所有的男人都会埋怨自己不是由皇后娘娘的肚子里爬出来的，天下所有的女人都得埋怨自己不是生为皇帝的独养女儿，可世上这样莫名其妙的人才能有多少？反正能这么平白的怨恨起来在的终究是少数，再者，就算是那些个皇子龙孙的，也不见得就事事称心了。归根究底，还不是人的欲望太多，总觉得事不称心，便‘不知足’罢了。其实想想，比起那些个被买卖或者是作为家生子命运完全由主家摆布的丫鬟仆妇来说，探春的日子已经足够好的了，但她依旧不惜

一切的想要博得掌管府中大权的王夫人，想方设法的讨好宝哥哥，为的不就是不知足嘛。虽然作者是深为赞赏这种‘拼搏精神’的，并将之视为对封建制度的压迫不妥协的劲头，但我总有些心存疑虑，不说努力积极和削减了脑袋的往上钻营可不是一回事儿，再者怎的也没能觉出这种挣命似的削尖了脑袋往上钻营的劲儿头，能有什么可贵之处哇！再者说了，没谁是天生就该负担着谁的希望的，就算是父母子女又能如何呢？探春自己虽嘴上说着，“就是姊妹弟兄跟前，谁和我好，我就和谁好，什么偏的庶的，我也不知道”的。但观其行，她的行动却又是如何的，而这样的她，又凭什么理直气壮的指望着赵姨娘和贾环来给她争脸呢！……如果只是因为她们、赵姨娘和贾环倒霉做了她的血亲，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天生就亏欠她什么，他们也完全没有义务去承担起她单方面的期望，更重要的是，谁说人可以什么也不用付出，他人就合该是双手捧上的。就如那位因为喜欢明星的要结婚而闹自杀的女粉丝，你凭什么就那么理所应当的认为，你所迷恋的那位明星就该回应你的感情，你所谓对他的‘爱’除了对着屏幕里的明星花痴，勒紧了裤腰带买周边或去参加明星的演唱会，还能怎样？至少阔绰的富人追星还能一掷几十万上百万的找人吃顿饭，或者是一掷千金大手笔的搞投拍捧红呢，啊呸，这样说来，无权无势所以喜怒哀乐几乎无人看重的我们和我们周遭绝大部分人，不都是微尘众么——感觉作者的文字很美，但是娓娓道来的时候，怎地时不常的就有点矫情上来了。话说探春只怕不是想做什么“不受家族牵连的自己”，也未必是想要什么“摆脱让她难堪的家族纠缠”，更确切的来说该是所有“家族”一词的前置必须要是母族，或者说她那个丫鬟的出身才对！正是因为她是奴婢肚子里爬出来的，这种“卑贱”的身份令探春时刻感觉到深深的耻辱。所以，她一直在痛苦地反抗着这一耻辱，努力地想做一个真正的主子，通过努力博得器重和信任的方式，来获得那些她眼中值得重视的人的承认与接纳！相比于对她没有任何好处的贾环来说，未来贾府公认的继承者（不包括大房），受尽了老太太偏爱的贾宝玉才是她更值得亲近讨好的对象。窝里横“要立威信”怎么办呢，她对待自己的亲妈和弟弟的方式，被作者视为“大胆的挑战了华人社会虚伪的伦理”，这真又应和了我在‘探春’一节的开篇说过的男女大不同了！反正在我看来，这事儿做的够恶心的了。你有本事只管往下人、往那些不被大主子们重视的人身上使劲儿，越是低到泥里的越是要使劲儿踩，打量得到谁不知道赖大家是贾府最大的蛀虫似的，怎地没见她敢往赖大家的人上伸手呢。这是节录自网上对探春的评价，读来不免有种恍然大悟的感觉，该论述中一针见血的指出：探春的内心，是十分自卑的，因为，她自身的价值，从来就不在自己的心里，而是在于主子们，还有奴才们的看法里。所以，“在探春小心翼翼地摆脱奴才身份地位的过程里，她在不断地进行着自己的社会化改造。这种改造的结果是，她作为一个自然人的天性里所固有的一切天然的情感，特别是作为有情感的动物的亲情，慢慢地消失殆尽，取而代之的只有那些社会人格中，在经过权衡利弊后再进行取舍的社会人性。”“这完全就能让我们领略到一个悲哀的事实，那就是，一个被社会化的人，在通过利弊权衡后，对一切进行取舍时是多么的冷酷。”“曹雪芹在写书时，对探春的‘半奴半主’的心理也是十分推崇的，而对赵姨娘的‘假主真奴’的矛盾充满了不屑。作者在对母女两人的评价上，反映了作者的态度。说到探春时，作者用了一个‘敏’字——敏探春兴利除宿弊（见第五十六回）；说到赵姨娘，作者用了一个‘愚’字——辱亲女愚妾争闲气（见第五十五回）。”这样说来，敏，在于心中有权贵，在于识时务，知道自己的身份，愚，在于藐视权贵，或不服权贵，认不清自己的身份地位，……而后者这样，结局自然只能是悲惨的了。”PS.内容方面有些地方不敢苟同作者，委实是有些过于唯心了，所以略感失望。但这书最得我心的还要数书的装帧设计部分了。硬壳精装，超多美图，书实在是太漂亮了，不仅有许多典型中国味儿的花鸟图的彩页，还有许多清孙温绘全本红楼梦图历时三十六年绘成的《红楼梦》大幅绢本工笔彩绘全本中挑选的部分，简直让我恨不能从里到外的舔上一遍、(*^__^*)那些秾丽的色彩，对于我这个视觉动物而言，简直是太幸福了！~

28、相信看这本书《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的人都是冲着两个原因去的，一是为了红楼梦，一是为了蒋勋老师。至于究竟哪一个因素占的比重比较多，那就因人而异了。《红楼梦》作为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首，其魅力是毋庸置疑的，且不说到底有多少人看过红楼梦，就是乡村里不识字的老奶奶也应该听过“天上掉下个林妹妹”这一著名戏剧唱段的。多少文人墨客曾为此部奇书倾倒，“开谈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也枉然”便能见一斑了。正因为红楼梦里隐藏着太多的未解之谜，古往今来，解读它的人可谓络绎不绝，以至于演绎出多种不同的流派，从政治方面解读者有之，从书中诗词曲赋、药方饮食解读者也不在少数。各派中都有非常杰出的代表人物与研究成果。前几年刘心武老师在央视《百家讲坛》节目中的揭秘红楼系列之精彩，我反复看过多遍。蒋勋老师作为台湾研究红楼梦的领军人物，倾注了几乎半个世纪的时间精读红楼，他在大学里开的关于红楼的讲座，留下的有声读物长达上百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个小时。作为蒋老师的粉丝，我曾经花去几十个小时去听他留下的《蒋勋细说红楼梦》，对他非常的崇敬。为老师在文学、美学方面的素养感动，老师品读之到位，解读之感人，令我辈只能仰望。私以为，蒋勋老师简直就是曹公的知己，如若曹公有之的话，想必一定能感到高兴与欣慰吧。红楼梦中的小人物非常多，除去金陵十二钗之类的主角，其余的丫鬟、婆子也能以百位来计数。很多身份低微的人物曹公也非常的爱惜，就算只用了寥寥数笔，半页不到的篇幅也能看出每一个小人物的精彩。蒋老师说红楼梦处处是慈悲，处处都是对人命运的关怀，因而为这些小人物著书立传，《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便问世了，从没有一本关于小说的研究作品拥有微尘众这样的慈悲之情，很多细微之处的分析，忍不住让人落泪。再渺小一个人，在他自己的世界里也是独一无二的主角。小说人物研究，如果有足够多的资料做参考的话，对于研究者也许并非什么难事。蒋老师偏偏就是要迎难而上，从字里行间深挖那些被曹雪芹隐藏起来的人物与故事，他可能是你平常都不会多瞧一眼的门房随扈，也可能是平时为公子小姐端茶倒水吹汤的小丫头，比如出场就死了的赵国基，也比如跳井而死的金钏。这一个个鲜活的生命，曹公把他们写在书中，蒋老师为了他们不惜笔墨，都是对生命的理解与尊重。正如蒋老师自己所说，红楼梦是可以读一辈子的书，我们不止是在读红楼梦，也是在阅读自己的一生。即使小如蚂蚁又有何所畏惧，我们终究在这世上活过，你的人生经历只是你的，任何其他人都抢不走的。顺带说一句，《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装帧非常的精美，里面有不少彩印的中国古典的花鸟画，非常的漂亮，摩挲着那些美丽的画卷，读着这样一部饱含文学内蕴的文学大作，在这样寒冷的日子里，真是一种美的享受，美好得像梦一样。

《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